

新田县骥村镇国土空间规划

(2021-2035年)

新田县人民政府

2024年11月



城乡规划编制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自资规甲字21440264

证书等级：甲级

单位名称：广东中地土地房地产评估与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承担业务范围：业务范围不受限制

扫码登录“城乡规划编制单位信息公开系统”了解更多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0007606314466



有效期限：自2021年10月18日 至2025年12月31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资源部印制

项目名称：新田县骥村镇国土空间规划（2021-2035年）

委托单位：新田县自然资源局

编制单位：广东中地土地房地产评估与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编制时间：2024年11月

总 经 理：刘宝钦 研究员 土地资源管理

审 定：赵双飞 博士 土地资源管理

项目负责人：李 帅 注册城乡规划师 中级工程师

校 对：吴 娜 中级工程师

编 制 人 员：戴苗、李帅、吴娜、殷杰、雷祯静云

目录

前 言	1
第一章 现状基础和风险问题挑战	3
第一节 现状特征	3
第二节 问题与风险	6
第三节 机遇与挑战	7
第二章 发展定位目标	11
第一节 指导思想	11
第二节 发展定位	11
第三节 发展目标	11
第四节 发展规模	12
第三章 国土空间格局	14
第一节 构建总体新格局	14
第二节 落实三条控制线	14
第三节 合理划定规划分区	18
第四章 国土空间保护	24
第一节 耕地资源保护	24
第二节 生态环境保护	25
第三节 历史文化遗产保护	29
第五章 国土空间开发	33
第一节 镇村体系	33
第二节 建设用地布局	34
第三节 产业发展布局	34
第四节 矿产资源利用与保护	38
第五节 综合交通规划	39
第六节 镇村基础设施配套	41
第七节 公共服务设施配套	43
第八节 公共安全设施配套	45

第九节 村庄规划指引	49
第十节 全域详细规划编制单元	51
第六章 国土综合整治修复	52
第一节 国土综合整治	52
第二节 生态保护修复	53
第七章 镇政府驻地规划	56
第一节 镇政府驻地规划范围	56
第二节 底线管控	57
第三节 规划用地结构与布局	58
第四节 道路交通规划	59
第五节 公共服务设施规划	61
第六节 公用设施规划	61
第七节 公共安全设施规划	63
第八节 历史文化资源保护	66
第九节 划分详细规划单元	67
第十节 地块指标控制	68
第八章 乡镇风貌设计	70
第一节 总体要求	70
第二节 乡镇政府驻地设计指引	71
第三节 乡村设计指引	72
第九章 重点项目计划	75
第十章 规划实施保障	76

前 言

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建立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的战略部署，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落实《湖南省国土空间规划（2021—2035年）》、《永州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新田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要求，按照《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建立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的若干意见》，紧密结合新田县骥村镇实际，特编制《新田县骥村镇国土空间规划（2021—2035年）》（以下简称《规划》）。

《规划》是新田县骥村镇落实新发展理念、实施高效能治理、推动高质量发展和创造高品质生活的空间政策，是国土空间保护、开发、利用、修复和指导各类建设的行动纲领，是编制详细规划、相关专项规划和开展各类保护开发建设活动的基础，为实施国土空间用途管制提供基本依据。

规划范围为新田县骥村镇行政范围内的所有国土空间，本规划分为新田县骥村镇镇域和镇政府驻地两个空间层次。

骥村镇镇域国土总面积为 104.75 平方公里，包括骥村社区、三和社区、胡家社区、李家山社区、乌下

村、下荣村、黄公塘村、肥溪沅村、槎源村、黄栗山村、肥源村、刘家山村、贺家村、李家湾村、骥村林场等共 4 个社区，10 个行政村，1 个骥村林场。

镇政府驻地范围为最新下发的城镇开发边界范围，涉及三和社区、胡家社区、骥村社区和李家山社区四个社区，乡镇政府驻地范围面积为 0.6290 平方公里。其中下荣村、肥溪沅村、槎源村、刘家山村、贺家村、李家湾村共计 6 个村采用通则式编制规划。

本次规划期限为 2021-2035 年，2020 年为基期年，2025 年为规划近期年，2035 年为规划目标年。

文本“下划线”部分为本规划的强制性内容。强制性内容是国土空间规划必须遵守的基本内容，也是对规划实施进行监督检查的基本依据。

第一章 现状基础和风险问题挑战

第一节 现状特征

位处呼南通道与京广城镇发展轴之间，县域西北部门户乡镇。骥村镇位于新田县西北部山区，南岭山脉南侧，根据湖南省国土空间总体格局规划，位于呼南通道与京广城镇发展轴之间；市域层面：与祁阳市接壤；距离永州市区 75km，位于宁远一小时经济圈之内；靠近市域北部经济发展轴。县级层面：新田县位于湖南省南部、永州市东部，骥村镇地处新田县西北部，东与门楼下乡相接，西南与宁远县交界，北与祁阳市毗邻，东南依新田县龙泉街道。

自然地理空间呈现“一半山地一半丘陵，一河贯穿多水点缀”的景象。骥村镇整体北高南低，地形为丘陵、山地，三面环山，北部山川纵横，有一肥源水库包含其中；南部丘陵镇区、村庄集聚，地质构造复杂，成土母质多样。

农业生产发展稳中向好。全镇经济林、粮、烤烟、蔬果并举，红皮萝卜、硒薯米甚为有名，是新田县的板栗基地。全镇共种植富硒蔬菜 25000 余亩、富硒水果 5000 余亩、有机水稻 400 亩，成立“果蔬专业合作社”3 个，现有多个富硒果蔬、水稻基地，果蔬、有

机水稻种养殖走上了规模化、专业化、合作化发展道路。骥村镇按照“支部+专业合作社+扶贫车间+农户”模式利用涉农资金分别建设蔬菜产业基地和红薯加工厂，增加产品附加值，并通过电商销售，对接大型超市，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逐年上升。

特色资源以溶洞景观、水库景观为主的旅游资源和以县级文物保护为主的历史文化资源。骥村镇现有一处皇宫溶洞，在开发溶洞观光、探险、科教旅游等方面潜力巨大；依托皇宫溶洞、肥源水库等景点现有两处运营良好的乡村农庄，同时包括一处红色旅游资源——龙凤起义遗址。骥村镇现状拥有市级文物保护单位三竹水渡槽 1 处，县级文物保护单位肥源渡槽、文明书院、陆氏宗祠、蒋诗琦故居等 7 处，大多集中于镇域南部。

国土空间利用现状。骥村镇行政区区划总面积 10474.98 公顷，其中，耕地 1122.02 公顷，占总面积的 10.71%；园地 300.7 公顷，占总面积的 2.87%；林地 7929.17 公顷，占总面积的 75.70%；草地 162.65 公顷，占总面积的 1.55%；湿地 1.09 公顷，占总面积的 0.01%；陆地水域面积 307.77 公顷，占总面积的 2.94%；其他土地面积 84.97 公顷，占总面积的 0.81%。城乡建设用地共计 435.89 公顷，占总面积的 4.16%，其中城镇建设用地 61.08 公顷，占总面积的 0.58%；

村庄建设用地 338.21 公顷，占总面积的 3.23%；区域基础设施用地 22.88 公顷，占总面积的 0.22%；其他建设用地 13.71 公顷，占总面积的 0.13%；农业设施建设用地 130.72 公顷，占总面积的 1.25%。

自然资源禀赋优良。骥村镇境内有两处主要水库分别是肥源水库、平湖水库；主要河流两条，分别是日西河、肥源河，日西河位于乡镇南部自东北流向西南，肥源河位于乡镇中部自西北流向东南。骥村境内以林地为主，包括湖南福音山国家森林公园、湖南新田县新田河省级湿地自然公园两处优质生态资源，多样的地貌类型和充沛的水利资源共同形成了多姿多彩的山水风貌。

人口聚集程度一般，近年人口增长放缓，城镇人口吸引力小。骥村镇截至 2020 年底，户籍人口 27336 人，常住人口 14657 人，城镇人口 2593 人，镇区居民点较为集中，其他区域居民点分散。近十年来镇域人口变化较大，骥村镇北部村庄人口在不断地流失，部分流往广州、长沙、永州市区等地；同时由于老龄化加剧等问题骥村镇近年人口增长较前几年有所放缓，骥村镇本身也存在发展不足、产业基础薄弱、基础设施不完善等劣势，因此骥村镇整体人口吸引力远远不及县城和周边城市。

国土空间开发保护工作卓有成效。骥村镇全方位

加速推进生态文明建设,经济社会综合实力大幅提升,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成效显著。

第二节 问题与风险

可开发适宜性空间紧缺,整体可发展区域受限。骥村境内包括湖南福音山国家级森林公园、湖南新田县新田河湿地自然公园,总面积达13.02平方公里,生态保护重要性高,不适宜开发建设。《新田县资源环境承载能力与国土开发适宜性评价》指出骥村镇建设开发不适宜建设面积为67.41平方公里,比重为64.33%,适宜建设与不适宜建设土地呈三七分趋势,北部土地应以涵养山林为主,中南部丘陵地区可适当开展建设或土地开发工程,总体可开发适宜性空间紧缺。骥村南部具有一定开发潜力,城镇开发现状与土地资源分布情况基本一致,后续可采取一定工程建设手段达到土地节约集约利用要求,提高城镇活力。土地利用结构以农用地为主,其中以林地居多,耕地主要分布在中南部,林地主要分布北部及西部;根据对上一轮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建设用地管制区的分析,骥村镇允许建设区占比较小,限制建设区占比高达九成,后续镇区扩张难度高,骥村镇整体可发展区域受限。

产业结构调整难度较大,转型升级任重道远。骥村镇基础产业结构层次较低,经济发展、产业转型与

绿色发展水平有待提升；骥村镇蔬菜加工等农副产品产业初具规模，但未形成完整产业链，整体聚能效率较低，发展后劲不足的问题仍然十分突出。工业发展有待进一步加强，第三产业发展实力相对较弱，城镇辐射功能不强，区域经济基础薄弱。

自然灾害点多面广，地质灾害风险易发，乡镇安全韧性待加强。骥村镇主要自然灾害有地质灾害、山林火灾等，地质灾害形势主要以滑坡和塌陷为主，骥村镇地质灾害点共21处，崩塌1处、滑坡9处、不稳定斜坡5处、地面塌陷6处，威胁等级主要以小型为主，地质灾害威胁人口共50人，威胁财产193万元，灾害点分布密度为0.22处/km²。新田特大火灾中骥村镇东北位置槎源村受到一定影响，村民住房及房后山林被烧毁。骥村镇整体东部自然灾害较多，后续向东发展建设有所限制。

基础设施建设条件、居住品质水平待提升。骥村镇集镇道路存在拥挤断面狭窄、道路通行效率低下、主干路网不成系统等问题，亟待解决。镇域范围内，医疗养老、防灾设施、居住品质等方面有待改善。

第三节 机遇与挑战

“十四五”指引发展方向与区域战略提供红利机遇。经济稳中向好、长期向好的基本态势没有改变，

在以国内大循环为主、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下，内需将成为主要经济增长动力。国家在加大财政资金投入、支持重点产业发展、落实各项减税政策、加强金融信贷支持等方面出台利好政策，将开启下一个加速增长周期。根据新田县第十四个五年规划提出的新田县“三区四地”发展目标定位，明确骥村镇未来推进方向，放大优势，增强集聚发展新动能，迎来一个加速发展的新时代。紧紧抓住特色农业高端化这一产业发展趋势，借助现有资源基础进一步发展生态有机农业、林果产业、林下经济等，推动富硒农业绿色化发展形成产业集群和产业链。

区域交通条件改善、交通设施的增强带来的机遇。随着常宁经新田至广东连山高速、乌下至金陵旅游公路、S227省道、永清广高铁等交通主干线的建设，骥村镇综合交通格局基本形成。区位优势日益凸显，人流、物流、信息流、技术流将会更加快捷，必将促使骥村镇更好把资源优势、政策优势转化为发展优势、发展成效，为骥村镇的发展增强后劲。

抓住粤港澳大湾区的建设机遇，充分挖掘利用生态资源、人文资源潜力。镇域内旅游资源丰富，自然资源如肥源水库（新田河省级湿地公园）、皇宫溶洞、特色岩石、福音山国家森林公园等；红色文化资源如烈士曾令钧、曾令铨墓；历史文化资源如市级文保单

位三竹水渡槽及若干处县级文保单位等；同时还可以借助一系列以乡村旅游地标为主的农业资源如肥源农庄、乌下桃花园、黄栗山水果旅游基地等。这些都是新田县建设国家硒锶生态康养基地，打造湘桂粤港澳区域性旅游目的地的重要依托，是新田县高质量跨越发展的潜力所在，骥村镇可以充分利用外部投资机遇、新田县文旅产业发展的东风系统开发文化旅游产业，壮大乡镇经济。

美好生活需求赋予空间发展新挑战。骥村镇人口占比已处于老龄化社会，将出现各种社会问题。人民对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环境的需求，也对养老、教育、医疗等公共服务提出更高要求，对国土空间品质提出更高要求。

资源要素的制约带来的挑战。骥村镇受人口基数少、土地资源匮乏、腹地面积较小、交通不便、水利不优等瓶颈制约仍然明显，在积聚发展和规模化发展中优势不显，城镇规模和区域辐射能级与中南部乡镇相比差距仍然较大，中心镇区对于镇域内各村整体辐射带动能力仍然有待提升。

建设用地统筹、多规矛盾带来的挑战。新田县目前存在城乡规划、土地利用规划以及林业、环保等多部门开展的规划，现行多规内容、层级及管理体系等方面协同性不高，开发与保护规划冲突，存在部门监

测与统计口径不一、各规划实施情况不一等诸多问题，导致骥村空间管控较为割裂，部分区域还存在规划交叉与缺位的问题，整体空间治理问题较大。这也直接导致镇域内多处林地与建设用地、耕地与建设用地的冲突矛盾，居民住房以及产业需求无法落地，诸如此类问题后续如何协调解决将是一个巨大的挑战。

第二章 发展定位目标

第一节 指导思想

本次规划将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实施区域协调发展战略、区域重大战略、主体功能区战略、新型城镇化战略，优化重大生产力布局，构建优势互补、高质量发展的区域经济布局和国土空间体系；坚持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新发展理念，坚持高质量发展。构建新发展格局，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以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以改革创新为根本动力，以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为根本目的，深度对接粤港澳大湾区、加快对接湘南湘西产业转移示范区，促进骥村高质量发展。

第二节 发展定位

骥村镇定位以富硒蔬果、乡村休闲旅游为主导，产业特色明显、产业融合、综合能力突出的林下经济样板区、富硒水果供应地。

第三节 发展目标

至2025年，集中资金完成重点项目；优化各村农

业产业布局，在全域范围内打造一批特色农业产业基地；推动产业升级，加快一二三产业融合互补；完善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提升农村设施服务水平；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格局不断优化，良田沃土得到有效保护，三线管控初见成效；中心镇村和重点区域集聚效应明显，乡村振兴取得重要进展，富硒产业迈入新里程，旅游公路引领的农旅融合产业发展初见成效，生态环境良好生态经济稳定增长。

至2035年，“一主一副、两廊三区”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格局全面建立，生态空间山清水秀、生产空间集约高效、生活空间宜居适度。以果蔬为主导的富硒优势产业持续发展壮大，资源要素配置更加合理，中心镇村功能更加完善，综合服务能力和发展带动能力显著提升，乡村人居环境全面提升，城乡公共服务实现均等化，乡村振兴取得决定性进展，农业农村现代化基本实现，全面建成宜居、宜业、宜游的新田县西北第一门户乡镇。

第四节 发展规模

人口规模。2020年，全镇常住人口1.47万人，户籍人口2.73万人。至2035年，全镇常住人口1.53万人、户籍人口2.91万人。

用地规模。规划至2035年骥村镇城镇建设用地规模控

制在 63.35 公顷，村庄建设用地规模控制在 338.21 公顷。

第三章 国土空间格局

第一节 构建总体新格局

规划骥村镇形成“一主一副,统领全域;两廊三区,多点协同”的总体格局。

“一主”:即以骥村社区、胡家社区、李家山社区为主的骥村镇核心。

“一副”:即三和社区为主的副中心。

“两廊”:以县道 X105 为主的南北向交通廊道,以省道 S227、乡道 Y130 为主的東西向交通廊道。

“三区”:以骥村社区、胡家社区、李家山社区为核心沿县道 X022 纵向延伸的中南部建设发展空间以及以三和社区为核心沿乡道 Y131 纵向延伸的西南部建设发展空间;以镇区周边农业型村庄为主,具有特色、强势农业产业的生产空间;乡镇北部以生态保护红线、山林、自然保护区为主的生态屏障区。

“多点”:各行政区内重要产业、资源节点。

第二节 落实三条控制线

优先落实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红线。按照面积不减少、质量有提高、布局总体稳定的要求,科学落实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红线。至 2035 年,骥村镇永久基本农

田面积不低于 14959.05 亩, 占镇域国土面积的 9.52%。

专栏 3-1 耕地与永久基本农田管理规则

1、耕地管控规则

(一) 对耕地实行特殊保护, 严守耕地保护红线, 严格控制耕地转为林地、草地、园地等其他农用地, 并建立耕地保护补偿制度。

(二) 禁止占用耕地建窑、建坟或者擅自在耕地上建房、挖砂、采石、采矿、取土等。严格控制耕地转为非耕地, 占用耕地需按量质并重原则落实耕地占补平衡或耕地进出平衡。

(三) 禁止以城乡绿化建设等名义违法违规占用耕地, 禁止在耕地上挖湖造景、种植草皮。严格管控一般耕地作为其他用途, 村庄建设不占或少占耕地, 农业结构调整尽量安排在耕地范围外。严格控制新增农村道路、畜禽养殖设施、水产养殖设施和破坏耕作层的种植业设施等农业设施建设用地使用一般耕地。

(四) 非农业建设经批准占用耕地的, 按照“占多少, 垦多少”的原则, 由占用耕地的单位负责开垦与所占用耕地的数量相等、质量相当的耕地; 没有条件开垦或者开垦的耕地不符合要求的, 应当按照规定缴纳耕地开垦费, 专款用于开垦新的耕地。

(五) 对耕地转为其他农用地及农业设施建设用地实行年度进出平衡, 即除国家安排退耕还林还草、自然灾害损毁难以复耕、河湖水面自然扩大造成耕地永久淹没外, 耕地转为林地、草地、园地等其他农用地及农业设施建设用地的, 应当通过统筹林地、草地、园地等其他农用地及农业设施建设用地整治为耕地等方式, 补足同等数量、质量的可以长期稳定利用的耕地。

(六) 非农建设必须节约使用土地, 可以利用荒地的, 不得占用耕地; 可以利用劣地的, 不得占用好地。禁止占用耕地建窑、建坟或者擅自在耕地上建房、挖砂、采石、采矿、取土等。

(七) 禁止任何单位和个人闲置、荒芜耕地。已经办理审批手续的非农建设占用耕地, 一年内不用而又可以耕种并收获的, 应当由原耕种该幅耕地的集体或者个人恢复耕种, 也可以由用地单位组织耕种; 一年以上未动工建设的, 应当按照规定缴纳闲置费; 连续二年未使用的, 经原批准机关批准, 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无偿收回用地单位的土地使用权; 该幅土地原为农民集体所有的, 应当交由原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恢复耕种。

(八) 禁止任何单位和个人在国土空间规划确定的禁止开垦的范围内从事土地开发活动。

2、永久基本农田管控规则

(一) 永久基本农田不得转为林地、草地、园地等其他农用地及农业设施建设用地。严禁占用永久基本农田发展林果业和挖塘养鱼；严禁占用永久基本农田种植苗木、草皮等用于绿化装饰以及其他破坏耕作层的植物；严禁占用永久基本农田挖湖造景、建设绿化带；严禁新增占用永久基本农田建设畜禽养殖设施、水产养殖设施和破坏耕作层的种植业设施。

(二) 严格永久基本农田占用与补划。永久基本农田经依法划定后，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擅自占用或者改变其用途。国家能源、交通、水利、军事设施等重点建设项目选址确实难以避让永久基本农田的，涉及农用地转用或者土地征收的，必须经国务院批准。

(三) 非农建设依法占用永久基本农田的，建设单位应当按照省、自治区、直辖市的规定，将所占用耕地耕作层的土壤用于新开垦的耕地、劣质地或者其他耕地的土壤改良。

科学落实生态保护红线。落实上位规划下达的生态保护红线划定成果，骥村镇生态保护红线面积为4067.3公顷，占镇域国土面积的38.83%；主要分布镇域西南部及北部的肥源村、肥溪源村、骥村林场等区域。

专栏 3-2 生态保护红线管理规则

一、严格有限人为活动管控

规范管控对生态功能不造成破坏的有限人为活动：管护巡护、保护执法、科学研究、调查监测、测绘导航、防灾减灾救灾、军事国防、疫情防控等活动及相关必要的设施修筑；原住居民及其他合法权益主体，允许在不扩大现有建设用地、耕地、水产养殖规模和放牧强度（符合草畜平衡管理规定）的前提下，开展种植、放牧、捕捞、养殖等活动，修筑生产生活设施；经依法批准的考古调查发掘、古生物化石调查发掘、标本采集和文物保护活动；按规定对人工商品林进行抚育采伐，或以提升森林质量、优化栖息地、建设生物防火隔离带等为目的的树种更新，依法开展的竹林采伐经营；不破坏生态功能的适度参观旅游、科普宣教及符合规划的配套性服务设施和相关的必要公共设施建设；必须且无法避让、符合县级以上国土空间规划的线性基础设施、通讯和防洪、供水设施建设和船舶航行、航道疏浚清淤等活动；已有的

合法水利、交通运输等设施运行维护改造；地质调查与矿产资源勘查开采，包括：基础地质调查和战略性矿产资源远景调查等公益性工作；铀矿勘查开采活动，可办理矿业权登记；已依法设立的油气探矿权继续勘查活动，可办理探矿权延续、变更（不含扩大勘查区块范围）、保留、注销，当发现可供开采油气资源并探明储量时，可将开采拟占用的地表范围依照国家相关规定调出生态保护红线；已依法设立的油气采矿权不扩大用地范围，继续开采，可办理采矿权延续、变更（不含扩大矿区范围）、注销；已依法设立的矿泉水和地热采矿权，在不超出已经核定的生产规模、不新增生产设施的前提下继续开采，可办理采矿权延续、变更（不含扩大矿区范围）、注销。上述勘查开采活动，应落实减缓生态环境影响措施，严格执行绿色勘查、开采及矿山环境生态修复相关要求；依据县级以上国土空间规划和生态保护修复专项规划开展的生态修复；法律法规规定允许的其他人为活动。上述生态保护红线管控范围内有限人为活动，涉及新增建设用地审批的，在报批农用地转用、土地征收时，附省级人民政府出具符合生态保护红线内允许有限人为活动的意见。

二、严格占用生态保护红线用地审批

党中央、国务院发布文件或批准规划中明确具体名称的项目和国务院批准的项目；中央军委及其有关部门批准的军事国防项目；国家级规划（指国务院及其有关部门正式颁布）明确的交通、水利项目；国家级规划明确的电网项目，国家级规划明确的且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的能源矿产勘查开采、油气管线、水电、核电项目；为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重大决策部署，国务院投资主管部门或国务院投资主管部门会同有关部门确认的交通、能源、水利等基础设施项目；按照国家重大项目用地保障工作机制要求，国家发展改革委会同有关部门确认的需中央加大建设用地保障力度，确实难以避让的国家重大项目。上述项目按规定由自然资源部进行用地预审后，报国务院批准。报批农用地转用、土地征收时，附省级人民政府基于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和用途管制要求出具的不可避让论证意见，说明占用生态保护红线的必要性、节约集约和减缓生态环境影响措施。

三、严格生态保护红线监管

按照“统一底图、统一标准、统一规划、统一平台”的要求，逐级汇交纳入全国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强化部门数据和成果共享；强化对生态保护红线实施情况的监督检查；严格调整程序，生态保护红线一经划定，未经批准，严禁擅自调整。

合理落实城镇开发边界。落实上级下达的规模与管控要求，骥村镇城镇开发边界面积为 62.90 公顷；一部分位于三和社区，面积 6.35 公顷；另一部分位于胡家社区、骥村社区和李家山社区，面积为 56.55 公顷。

规划期内，区域实行城镇开发边界管控，落实城乡建设用地空间管制制度，保障城镇用地的供给，确保镇重点基础设施项目的实施。

专栏 3-3 城镇开发边界管理规则

城镇开发边界内，各类建设活动严格实行用途管制，按照规划用途依法办理有关手续，并加强与水体保护线、绿地系统线、基础设施建设控制线、历史文化保护线等协同管控。严格城镇开发边界外的空间准入，以农业生产、乡村振兴、生态保护和基础设施建设为主，不得设立各类开发区。

城镇开发边界一经划定，原则上不得调整。因国家重大战略调整、国家重大项目建设，行政区划调整等确需调整的，按国土空间规划修改程序进行。

第三节 合理划定规划分区

根据国土空间总体格局，结合地域特征和经济社会发展水平，按照全域全覆盖、不交叉、不重叠的原则，衔接落实县级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分区，将骥村镇镇域划分至二级规划分区深度，分为生态保护区、生态控制区、农田保护区、城镇集中建设区、其他城镇建设区、村庄建设区、一般农业区、林业发展区。其中城镇集中建设区、其他城镇建设区共同组成城镇发展区，城镇开发边界外零星布置的基础设施、公共设施等划定为其他城镇建设区；村庄建设区、一般农业区、林业发展区共同组成乡村发展区，实施差异化管控。

生态保护区。骥村镇内具有特殊重要生态功能或生态敏感脆弱、必须强制性严格保护的陆地自然区域，主要是指陆域生态保护红线集中划定的区域，镇域范

围划定生态保护区 4066.96 公顷, 占镇域面积 38.83%。

生态控制区。骥村镇内生态红线外需要予以保留原貌、强化生态保育和生态建设、限制开发建设的陆地和自然区域。镇域范围划定生态控制区 213.21 公顷, 占镇域面积 2.04%, 主要包括镇域范围内的重要公园、天然林、公益林、主要水库、河流等自然区域。

农田保护区。镇域内永久基本农田范围及需要严格保护的耕地区域, 镇域范围划定面积为 1063.47 公顷, 占镇域面积 10.16%。

城镇集中建设区。城镇集中建设区中包括居住生活区、综合服务区、商业商务区、工业发展区、物流仓储区、绿地休闲区、交通枢纽区、战略预留区, 划定面积 62.90 公顷, 占镇域面积 0.60%。

——居住生活区。镇域划定面积 40.52 公顷, 以居住用地为主, 允许配套公共服务设施和基础设施, 。

——综合服务区。镇域划定面积 8.68 公顷, 区内以各类公共管理和公共服务用地为主, 鼓励各类公共服务设施集中布置, 允许配套部分居住用地和县级以下的商业设施、公共绿地等, 限制大规模居住、产业等其他设施布局。依据《社区生活圈规划技术指南》, 围绕城乡居民美好生活需要, 按照集约节约、科学布局、有机衔接、时空统筹等空间治理方法, 合理安排各类功能, 推进社区各类资源的开放共享和复合利用,

加强分类引导，差异管控，提供多样化的公共服务。

——商业商务区。镇域划定面积 6.25 公顷，以商业商贸、商务办公为主要功能。

——工业发展区。镇域划定面积约 0.23 公顷，以工业及其配套为主要功能，保障工业用地比例，鼓励土地混合开发，优化产业空间布局，满足安全生产要求，减少对周边地区干扰。

——绿地休闲区。镇域划定面积 0.74 公顷，以绿色开敞空间为主，主要包括公园绿地和广场用地。

——交通枢纽区。镇域划定面积 5.15 公顷，交通枢纽区应加强对外交通与内部交通的接驳和流线组织，强化与周边组团的区域联动，鼓励与交通枢纽功能紧密的商业商务设施、公共设施、交通设施的设置。

——战略预留区。镇域划定面积 1.33 公顷，在用途明确前应控制区内新建扩建各项建设，按照原用途使用。

其他城镇建设区。全域划定其他城镇建设区面积约 0.45 公顷，包括城镇开发边界外零星布置的基础设施、公共设施等，如骥村镇污水处理厂、骥村镇风电场等。

乡村发展区。乡村发展区中包括一般农业区、林业发展区、村庄建设区，划定面积 5067.66 公顷，占镇域面积 48.38%。

——村庄建设区。全镇村庄建设区划定面积为700.76公顷，包括规划重点发展和规划保留的村庄建设用地区域。合理保障村民合理建房及必要的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需求，各类建设需要符合建设用地定额标准和风貌设计管控要求，禁止非农建设项目无序分布，有计划地引导乡村产业向区内集中布局。

——一般农业区。全镇一般农业区划定面积221.07公顷，是耕地保护区外，以种养殖、种植、农业设施使用为主要利用功能导向划定的区域，严格控制一般农业区内的农用地转为建设用地，允许按照市场需要进行农业结构调整，发展油茶、林果等其他经济作物及畜禽养殖、水产养殖。

——林业发展区。全镇林业发展区划定面积为4145.83公顷，是以规模化林业生产为主要利用功能划定的区域，包括树圃、苗圃、经济林集中区域等。此区域限制毁林开垦和毁林采石、采矿、取沙、取土等非法破坏林地行为。农村居民建设住宅需使用林地的，须经县林业主管部门或乡林业站签署意见，并依法办理审批手续。

专栏 3-4 规划分区管控要求

(1) 生态保护区

生态保护区内，依据《生态保护红线管理办法（试行）》和相关法律法规，对生态保护红线内人为活动进行严格约束；依据《国家级公益林管理办法》、《湖南省公益林管理办法》、《湖南省饮用水水源保护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湖南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河道管理条例>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长江保护法》、《湖南省水利工程管理条例》和相关法律法规，对生态保护红线外的生态重要区域进行管控，以生态保护与修复为主导用途，原则上应予以保留原貌、强化生态保育和生态建设、限制开发建设。

(2) 生态控制区

区内禁止毁林行为，不得改变土地用途。原则上限制各类新增加的开发建设行为，应逐步迁出储存易燃性、爆炸性、毒害性等不符合要求的各类工矿企业。对原住居民，在保证其生产生活必需的基础上，可对其生产生活设施进行有限改造。区内经评价在对生态环境不产生破坏的前提下，可适度开展观光旅游、科研教育等活动。

禁止一切破坏水环境生态平衡的活动以及破坏水源林、护岸林、与水源保护相关植被的活动。禁止使用剧毒和高残留农药，不得滥用化肥，不得使用炸药捕鱼。

(3) 农田保护区

永久基本农田保护区内，依据《基本农田保护条例》和相关法律法规，对永久基本农田内人为活动进行严格约束；从严管控非农建设占用永久基本农田。永久基本农田一经划定，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擅自占用或擅自改变用途，不得多预留一定比例永久基本农田为建设占用留有空间，严禁通过擅自调整县乡国土空间总体规划规避占用永久基本农田的审批，严禁未经审批违法违规占用。按有关要求，重大建设项目选址确实难以避让永久基本农田的，在可行性研究阶段，省级自然资源主管部门负责组织对占用的必要性、合理性和补划方案的可行性进行论证，报自然资源部进行用地预审；农用地专用和土地征收依法依规报国务院批准。坚决防止永久基本农田“非农化”、“非粮化”。

永久基本农田必须坚持农地农用，禁止任何单位和个人在永久基本农田保护区范围内建窑、建房、建坟、挖沙、采石、采矿、取土、堆放固体废弃物或者进行其他破坏永久基本农田的活动；禁止任何单位和个人破坏永久基本农田耕作层；禁止任何单位和个人闲置、荒芜永久基本农田；禁止以设施农用地为名违规占用永久基本农田建设休闲旅游、仓储厂房等设施。上不超过两年，到期后必须及时复垦并恢复原状。

临时用地和设施农用地原则上不得占用永久基本农田，重大建设项目施工和地质勘查临时用地选址确实难以避让永久基本农田的，直接服务于规模化粮食生产的粮食晾晒、粮食烘干、粮食和农资临时存放、大型农机具临时存放等用地确实无法避让永久基本农田的，在不破坏永久基本农田耕作层、不修建永久性建（构）筑物的前提下，经省级自然资源部门组织论证确需占用且土地复垦方案符合有关规定后，可在规定时间内临时占用永久基本农田，原则上不超过两年，到期后必须及时复垦并恢复原状。

(4) 城镇发展区

居住生活区：以居住用地为主，允许配套公共服务设施和基础设施。可适度发展无污染的经济新业态，适当增加就业岗位，促进职住平衡。

综合服务区：依据《社区生活圈规划技术指南》，围绕城乡居民美好生活需要，按照集约节约、科学布局、有机衔接、时空统筹等空间治理方法，合理安排各类功能，推进社区各类资源的开放共享和复合利用，加强分类引导，差异管控，提供多样化的公共服务。区内以各类公共管理和公共服务用地为主，鼓励各类大型公共服务设施集中布置，允许配套部分居住用地和县级以下的商业设施、公共绿地等，限制大规模居住、产业等其他设施布局。

商业商务区：以商业商贸、商务办公为主要功能，大力发展时尚购物、休闲娱乐、金融服务等传统服务业态，强化与周边组团的区域联动，合理进行业态布局引导，强调土地的多元混合、高效使用、弹性预留，提供居住与生活服务配套。

工业发展区：工业物流区应工业发展区以工业及其配套为主要功能，保障工业用地比例，鼓励土地混合开发，促进产城融合，优化产业空间布局，满足安全生产要求，减少对周边地区干扰。

物流仓储区：物流仓储区以仓储用地为主，允许布局工业、物流、研发等用地，并加强交通设施配套，提高可达性。

绿地休闲区：绿地休闲区以绿色开敞空间为主，主要布局公园绿地和广场用地，除必要的公共服务、配套商业和公用设施用地外，限制其他用地布局。

交通枢纽区：交通枢纽区应加强对外交通与内部交通的接驳和流线组织，强化与周边组团的区域联动，鼓励与交通枢纽功能紧密的商业商务设施、公共设施、城市交通设施的设置。

战略预留区：以维持现状为主，在用途明确前应控制区内新建扩建各项建设，按照原用途使用。

特别用途区：开发边界内历史文化保护等区域，对已核定等级的文物保护单位按照《文物保护法》要求进行管控保护，暂未公布为文物保护单位的，根据本规划的历史文化保护措施进行管控保护。

(5) 乡村发展区

村庄建设区：合理保障村民合理建房及必要的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需求，各类建设需要符合建设用地定额标准和风貌设计管控要求，禁止非农建设项目无需分布，有计划地引导乡村产业向区内集中布局。

一般农业区：是指耕地保护区外，以种养殖、种植、农业设施使用为主要利用功能导向划定的区域。严格控制一般农业区内的农用地转为建设用地，允许按照市场需要进行农业结构调整，发展油茶、林果等其他经济作物及畜禽养殖、水产养殖。

林业发展区：是指以规模化林业生产为主要利用功能划定的区域，包括树圃、苗圃、经济林集中区域等的。此区域限制毁林开垦和毁林采石、采矿、取沙、取土等非法破坏林地行为。农村居民建设住宅需使用林地的，须经县林业主管部门或乡林业站签署意见，并依法办理审批手续。

第四章 国土空间保护

第一节 耕地资源保护

稳定优质耕地布局。将 16738.2 亩耕地保有量和 14959.05 亩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目标任务足额带位置逐级分解下达。坚决落实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进一步加大规划管控力度，严格建设占用耕地审批，加强耕地保护执法，坚守耕地保护规模底线。实现耕地数量、质量和生态“三位一体”保护。

有序开发耕地后备资源。规划期内，开展未利用地开发、生产建设活动和自然灾害损毁耕地进行复垦、闲散地和废弃地整治，新增加耕地用于耕地占补平衡。以第三次国土调查数据为基础，充分考虑生态保护要求，确定耕地后备资源总体布局，合理确定各地耕地后备资源开发范围、规模及时序，实现耕地后备资源有序开发。衔接新田县级耕地保护专项规划与新田县国土空间规划，骥村镇耕地后备资源面积 71.73 公顷。

积极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根据耕地专项保护规划，骥村镇已建成高标准农田 1.22 万亩，规划至 2035 年，骥村镇新建 0.28 万亩，共建成高标准农田 1.50 万亩，逐步将永久基本农田全部建成高标准农田。鼓励重点整治集中连片耕地周边、邻近零散非耕地地块，

统筹推进耕地恢复和补充耕地开发工作，有效增加耕地面积、旱地改水田、提高耕地质量等级。围绕稳固提升水稻、油菜籽、棉花等粮食和重要农产品产能，分类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加强耕地后备资源开发。积极推进土地综合整治，加大高标准农田建设和基本农田保护示范区建设。

第二节 生态环境保护

构建自然保护地体系。镇域范围内无国家公园和自然保护区，全部为自然公园；规划构建以“自然保护地+自然公园”为主体的自然保护地体系。规划至2035年，骥村镇自然保护地面积为1301.64公顷，占镇域面积的12.41%，包含“湖南福音山国家森林公园”、“湖南新田县新田河省级湿地自然公园”。

专栏 4-1 自然保护地管控要求

自然保护地原则上全部划入生态保护红线内，生态红线内，自然保护核心区原则上禁止人为活动，其他区域严格禁止开发性、生产性建设活动，除国家重大战略项目外，仅允许对生态功能不造成破坏的有限人为活动；自然公园按一般控制区除满足国家特殊战略需要的有关活动外，原则上禁止开发性、生产性建设活动。

加强山体生态本底保护和完善。保证山体植被的完整性，延续山体边缘以林地为主、山顶农林交织的本地特征，强化山体在乡镇生态环境调节、改善生活环境和保持文化特色方面的作用。加强山体形态保护。控制山体周边、山坡地带的开发强度及建设类型，保证山体与开放空间的视线通透。

强化自然岸线保护利用。重点保护新田河（肥源河）、日西河、肥源水库、平湖水库。规划水系廊道共分为饮用水源保护区、河道管理范围线两个部分。

其中饮用水源保护区主要是肥源水库、平湖水库；河道管理范围线主要包括肥源河、日西河等主要河道水系，在已划定的河湖管理范围边界的基础上，对河湖水系自然岸线进行分区管理，划分岸线保护区、岸线保留区、岸线开发利用区和岸线控制利用区四大功能分区。

——肥源水库饮用水源保护区，一级保护区范围水域范围以取水口为中心，半径 300 米的水库水域；一级保护区陆域范围是一级保护区水域边界外 200 米范围内的陆域，不超过大坝迎水侧坝顶、第一重山脊线。二级保护区范围水域范围是一级保护区边界外水库水域；二级保护区范围陆域范围是水库周边山脊线及入库河流上溯 3000 米的汇水区域（一级保护区除外）。准保护区范围为水库汇水区域（一、二级保护区除外。）

——平湖水库饮用水源保护区，一级保护区范围水域范围为湖泊水域；一级保护区范围陆域范围湖泊水域外 200 米范围陆域，不超过道路迎水侧路肩、周边分水岭。二级保护范围陆域范围是湖泊汇水区域（一级保护区除外）。

专栏 4-2 水系廊道管控要求

饮用水源保护区：严格按照饮用水源保护区和自然保护地要求进行管控，除生态保护与修复工程、景观保护建设，文化自然遗产保护、森林防火、应急救援、军事与安全保密设施，以及必要的农村生活及配套服务设施、垦殖生产基础设施、交通市政基础设施、自然公园（包括森林公园、郊野公园、湿地公园等）、教育科研设施等特殊用途设施外，不得进行其他项目建设。

河道管理范围线：此范围内不得进行对防洪安全、河势稳定、供水安全、生态环境、涉水工程安全等有明显不利影响的开发建设；在此范围内进行整治修复、生态廊道建设、滩地生态治理、公共体育设施、渔业养殖设施、航运设施、航道整治工程、造（修、拆）船项目、文体活动等，依法按照洪水影响评价类审批或河道管理范围内特定活动审批事项办理许可手续。严禁以风雨廊桥等名义在河湖管理范围内开发建设房屋。乡镇建设和发展不得占用河道滩地。光伏电站、风力发电等项目不得在河道、湖泊、水库内建设。在湖泊周边、水库库汉建设光伏、风电项目，要科学论证，严格管控，不得布设在具有防洪、供水功能和水生态、水环境保护需求的区域，不得妨碍行洪通畅，不得危害水库大坝和堤防等水利工程设施安全，不得影响河势稳定和航运安全。

森林资源保护与利用。严格实行林地用途管制，加大林地保护管理力度，严厉打击毁林开垦和违法占用林地行为，遏制林地逆转流失，科学推进国土绿化，加强森林资源管护，全面保护与管控森林植被资源，逐步提高生态系统功能。基期年林地保有量 7929.17 公顷，森林保有量 6592.23 公顷，森林覆盖率 59.75%，规划至 2035 年，全镇林地保有量、森林保有量、森林覆盖率依据上级下达任务确定。

专栏 4-3 林地资源管控要求

对公益林实行“总量控制、区域稳定、动态管理、增减平衡”的管理机制，在不影响森林生态系统功能发挥和破坏森林植被的前提下，科学发展林下经济，适度开展林下种植和森林游憩等非木质资源开发与利用，通过封山育林、补植补造、森林抚育试点等措施，提升森林综合效益，构建稳定的森林生态系统。严格控制占用征收国家公益林，确因国家和省级重点工程建设需要占用征收的，按有关规定办理用地审核审批手续，提出“占一补一”的调整计划。

加强林地资源保护管理，实行分级管控，规范林地保护，除必需的工程建设外，严格控制占用森林，不得以其他任何方式改变林地用途。推行集约经营，农林复合经营，在法律允许范围内合理安排各类生产活动，最大限度挖掘林地生产力，严禁毁林开垦，农业综合开发、土地整理时不得挤占林地。

提升生态系统碳汇功能。骥村镇湿地主要分布在新田河省级湿地公园，其他零散分布于全域。新田河省级湿地公园面积为 213.43 公顷，其他湿地面积为 1.10 公顷。

专栏 4-4 湿地保护措施

增强公众湿地保护意识，统筹人与自然和谐发展，建立健全的湿地保护意识，如科普讲座，进一步提高全民的湿地保护意识、新问题、合理利用。

坚决依法制止。必须坚持科学发展观为指导。湿地保护是一项重要的社会公益事业，进一步加大工作力度，多组织环保志愿者等活动，做好湿地保护工作是各级政府及有关部门的重要职责，强化保护管理力度。

加快保护区建设。开展形式多样和喜闻乐见的宣传方式，确保湿地保护工作科学，扩大湿地保护面积、建设生态文明，争取国家、省、市合作项目，特别要加大警示宣传的力度，采取多种渠道、管理程序和行为准则。

强化组织领导。多方争取资金，在经费上给予保障，全面加强湿地保护工作、留得住的人员从事保护区管理工作。

拓展宣传渠道。广泛宣传保护湿地的重要意义、县湿地保护管理机构和湿地资源监测网络体系。要明确县和乡镇各级政府对应级别湿地保护区责任、国土及环境规划、脆弱区。

生态环境分区管控。衔接新田县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内容，骥村镇属于以林业和农业种植为主的优先保

护单元，是国家重点生态功能区，无明显生态环境问题。

专栏 4-5 生态环境准入清单

(1) 空间布局约束

产业准入应符合“新田县产业准入负面清单”的规定。

畜禽养殖产业布局应符合《湖南省新田县畜禽规模养殖“三区”划定方案》。

(2) 污染物排放管控

新建项目必须执行《新田县采石场行业操作规范(试行)》《新田县预拌混凝土行业操作规范(试行)》《新田县烧结砖瓦行业操作规范(试行)》《新田县畜禽养殖业操作规范(试行)》，现有项目必须在规定期限内达到相关规定要求，否则自行淘汰退出。

统筹推进生活垃圾和农业生产废弃物利用、处理，推行垃圾就地分类减量和资源化利用，实现“户分类、村收集、镇转运、县处理”垃圾处理模式。禁止露天焚烧秸秆，禁止在集镇、居民点及其附近任意焚烧生活垃圾。

风电场应当做好生态保护和修复工作。

(3) 环境风险防控

加强饮用水水源地风险管控，严格保护饮用水水质安全。

(3) 资源开发效率要求

执行湖南省总体要求、永州市基本要求中与资源开发效率有关的规定。

第三节 历史文化遗产保护

历史文化保护目标。严格保护 1 处市级文物保护单位——三竹水渡槽、7 处县级文物保护单位——黄栗山渡槽、肥源渡槽、文明书院、陆氏宗祠、陆家惜字塔、曾令钧曾令铨墓、蒋诗琦故居。建议对尚未核定公布为文物保护单位的不可移动文物应登记并公布为保护建筑如陆家公馆、胡家门楼、刘家山村凉亭及惜字塔等，同时采取多样化的措施进行保护。

到 2025 年，多层次多要素的城乡历史文化保护传承体系初步构建，城乡历史文化遗产基本做到应保尽

保，建设性破坏行为得到明显遏制。到2035年，城乡历史文化遗产得到有效保护、充分利用，不敢破坏、不能破坏、不想破坏的体制机制全面建成，历史文化保护传承工作全面融入城乡建设和经济社会发展大局，人民群众文化自觉和文化自信进一步提升。

建立历史文化分级保护体系。骥村镇历史文物保护内容主要分为市级、县级两级保护管理体制。按照国家 and 省市要求，落实保护传承工作属地责任，加快认定公布保护对象，及时对各类保护对象设立标志牌、开展数字化信息采集和测绘建档、编制专项保护方案，制定保护传承管理办法，做好保护传承工作。具有重要保护价值、地方长期未申报的历史文化资源可按相关标准列入保护名录。

历史文化保护措施和管控要求。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文物行政部门应当根据不同文物的保护需要，制定文物保护单位和未核定为文物保护单位的不可移动文物的具体保护措施，并公告施行。

——各级人民政府制定城乡建设规划，应当根据文物保护的需要，事先由城乡建设规划部门会同文物行政部门商定对本行政区域内各级文物保护单位的保护措施。文物保护单位的保护范围内不得进行其他建设工程或者爆破、钻探、挖掘等作业。但是，因特殊情况需要在文物保护单位的保护范围内进行其他建设

工程或者爆破、钻探、挖掘等作业的，必须保证文物保护单位的安全，并经核定公布该文物保护单位的人民政府批准，在批准前应当征得上一级人民政府文物行政部门同意。

——划定各类保护对象的保护范围和必要的建设控制地带，明确保护重点和保护要求。对已核定等级的文物保护单位，根据《文物保护法》的要求进行保护。对市级以上的文物保护单位划定绝对保护区，区内不得进行任何有损文物的建设；对县级文物保护单位及已经调查出来的文物埋藏点划定重点保护区，区内的建设要依照文物保护的有关规定进行。

——严禁在文物保护单位的保护区内进行任何有损文物的建设，因特殊需要，经有关部门批准在其保护区和建设控制地带进行的工程建设，其建筑风格要与保护单位协调。在建设控制地带内开展建设活动，必须先履行报批手续，待文物部门同意与规划建设部门批准后，方可实施，并严格控制其高度、体量、形式、色彩等，使其与文物古迹的环境风貌相协调。对于文物古迹的自然损坏，应尽快编制维护、修缮计划与技术方​​案，加强日常保养性维修。

专栏 4-6 骥村镇县级以上文物保护单位保护及管控范围

三竹水渡槽，市级文物保护单位，新田县骥村镇三竹水村（现黄公塘村），保护范围以桥基为为起点，四至各向 100 米处；建设控制地带为四向各至保护范围外 100 米处。

黄栗山渡槽，县级文物保护单位，新田县骥村镇李家山村（现李家山社区），保护范围为四向各至 50 米处；建设控制地带为四向各至保护范围外 200 米处

肥源渡槽，县级文物保护单位，新田县骥村镇肥源村，保护范围为四向各至 5 米处；建设控制地带为四向各至保护范围外 100 米处。

文明书院，县级文物保护单位，新田县骥村镇陆家村（现骥村社区），保护范围为四向各至 5 米处；建设控制地带为四向各至保护范围外 20 米处。

陆氏宗祠，县级文物保护单位，新田县骥村镇陆家村（现骥村社区），保护范围为四周墙基四向各至 5 米处；建设控制地带为四向各至保护范围外 20 米处。

陆家惜字塔，县级文物保护单位，新田县骥村镇陆家村（现骥村社区），保护范围为四周墙基四向各至 5 米处；建设控制地带为四向各至保护范围外 20 米处。

曾令钧、曾令铨墓，县级文物保护单位，新田县骥村镇下荣村，保护范围为四向各至五米处；建设控制地带为四向各至保护范围外 20 米处。

蒋诗琦故居，县级文物保护单位，新田县骥村镇黄公塘村，保护范围为四周墙基四向各至 5 米处；建设控制地带为四向各至保护范围外 20 米处。

第五章 国土空间开发

第一节 镇村体系

城镇人口规模等级。骥村镇 2020 年现状总人口为 2.73 万人，城镇人口 0.26 万人，考虑现状乡镇人口规模和镇域发展水平，结合上位规划定位和未来发展条件，规划至 2035 年镇域总人口约 2.91 万人，镇域城镇人口 0.28 万人。

镇村等级结构。规划形成“中心镇区——中心村——一般村”三级镇村体系结构。由骥村社区、胡家社区、李家山社区三个社区共同形成中心镇区这一核心，主要职能是全镇的行政管理、商贸流通、文体教育、工业物流中心，为各村产业发展提供服务，辐射和带动全乡镇社会经济发展。5 个中心村分别是骥村社区、胡家社区、李家山社区、三和社区、乌下村，主要是加强文体教育、商贸流通等方面职能，引导农业结构优化，为片区农业居民点提供配套服务，带动周边一般村发展。9 个一般村分别是肥源村、黄公塘村、黄栗山村、下荣村、槎源村、肥溪沅村、贺家村、李家湾村、刘家山村，主要职能是提供农业、生态产品，以农林种植、农产品加工、特色种养殖、生态旅游为主。

第二节 建设用地布局

城镇建设用地规模。规划至 2035 年，骥村镇城镇建设用地规模 63.35 公顷，占镇域国土总面积的 0.60%。

村庄建设用地规模。规划至 2035 年，村庄建设用地规模控制在 338.21 公顷(包括留白指标 16.03 公顷)，占镇域总面积 3.23%，主要是各村集中居民点。

区域基础设施用地。规划至 2035 年，区域基础设施用地规模为 22.52 公顷，占镇域国土总面积的 0.22%。区域基础设施用地主要是公路用地，包括优先落实已选址急需落地的交通、能源等重大项目。

其他建设用地规模。其他建设用地主要包括采矿用地、特殊用地等，到 2035 年，其他建设用地规模为 11.73 公顷，占镇域总面积 0.11%。

预留留白指标，村民建房、农村公共公益设施、零星分散的乡村文旅设施及农村新产业新业态等用地可申请使用。

第三节 产业发展布局

产业发展定位。规划骥村镇成为集特色农业与休闲旅游为一体的休闲旅游名镇，以打造高端精品现代示范富硒农业为目标的富硒花果之乡，将林下经济作为乡镇可持续发展主导产业的生态经济重镇。

产业发展空间布局。规划骥村镇形成“一心一轴五片区多节点”的总体格局。

一心：即一中心，以骥村片区以及周边辐射区域为重点的全域产业服务中心。

一轴：镇域中部贯通南北的乌下至祁阳烟竹山旅游公路(X105)作为三产融合发展轴。

五片区：分为富硒核心产业区、现代农业发展区、林下经济生态区、休闲旅游产业区、精品农业发展区。

多点：全域内多个较大的产业园、基地，如麻子塘水果产业开发园、桐木洞粮食蔬菜基地、骥村镇桃花基地等。

产业发展用地保障。统筹骥村镇产业、业态用地需求，结合乡村振兴，提出相关用地保障措施。

——明确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用地范围。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用地是以农业农村资源为依托，拓展农业农村功能，延伸产业链条，涵盖农产品生产、加工、流通、就地消费等环节，用于农产品加工流通、农村休闲观光旅游、电子商务等混合融合的产业用地，土地用途可确定为工业用地、商业用地、物流仓储用地等。

——引导农村产业在镇域范围内统筹布局。科学编制国土空间规划，因地制宜合理安排建设用地规模、结构和布局及配套公共服务设施、基础设施，有效保

障农村产业融合发展用地需要。具有一定规模的农产品加工要向城镇开发边界内集聚；直接服务种植养殖业的农产品加工、电子商务、仓储保鲜冷链、产地低温直销配送等产业，原则上应集中在行政村村庄建设边界内；利用农村本地资源开展农产品初加工、发展休闲观光旅游而必须的配套设施建设，可在不占用永久基本农田和生态保护红线、不突破国土空间规划建设用地指标等约束条件、不破坏生态环境和乡村风貌的前提下，在村庄建设边界外安排少量建设用地，实行比例和面积控制，并依法办理农用地转用审批和供地手续。

——拓展集体建设用地使用途径。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兴办企业或者与其他单位、个人以土地使用权入股、联营等形式共同举办企业的，可以依据《土地管理法》第六十条规定使用规划确定的建设用地。单位或者个人也可以按照国家统一部署，通过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的渠道，以出让、出租等方式使用集体建设用地。

——大力盘活农村存量建设用地。在充分尊重农民意愿的前提下，依据国土空间规划，以乡镇或村为单位开展全域土地综合整治，盘活农村存量建设用地，腾挪空间用于支持农村产业融合发展和乡村振兴。探索在农民集体依法妥善处理原有用地相关权利人的利

益关系后，将符合规划的存量集体建设用地，按照农村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在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前提下，鼓励对依法登记的宅基地等农村建设用地进行复合利用，发展乡村民宿、农产品初加工、电子商务等农村产业。

——保障设施农业发展用地。支持现代农业发展，农业生产中直接用于作物种植和畜禽水产养殖的设施用地，可按照《关于设施农业用地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自然资规〔2019〕4号）要求使用。对于作物种植和畜禽水产养殖设施建设对耕地耕作层造成破坏的，应认定为农业设施建设用地并加强管理。农村产业融合发展所需建设用地不符合设施农业用地要求的，应依法办理农用地转用审批手续。

——优化用地审批和规划许可流程。在村庄建设边界外，具备必要的基础设施条件、使用规划预留建设用地指标的农村产业融合发展项目，在不占用永久基本农田、严守生态保护红线、不破坏历史风貌和影响自然环境安全的前提下，可暂不做规划调整；要优先安排农村产业融合发展新增建设用地计划，不足的由市县统筹解决；办理用地审批手续时，可不办理用地预审与选址意见书；除依法应当以招标拍卖挂牌等方式公开出让的土地外，可将建设用地批准和规划许可手续合并办理，核发规划许可证书，并申请办理不

动产登记。

——强化用地监管。落实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坚决制止耕地“非农化”行为，严禁违规占用耕地进行农村产业建设，防止耕地“非粮化”，不得造成耕地污染。农村产业融合发展用地不得用于商品住宅、别墅、酒店、公寓等房地产开发，不得擅自改变用途或分割转让转租。将农村产业融合发展用地情况纳入国土空间基础信息平台 and 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进行动态监管，并结合国土变更调查进行年度评估。

第四节 矿产资源利用与保护

统筹矿产资源合理开发。根据《新田县普通建筑材料用砂石土矿专项规划（2019-2025年）》，骥村镇北部肥源水库及其周边为肥源水库饮用水源地禁止开采区，占地面积 6.41km²；规划直接关闭退出砂石土矿采矿权三处分别是新田县新骥砖厂、新田县骥村镇麻子塘达标砖厂、新田县骥星机砖厂。

至 2035 年采矿用地控制在 4.56 公顷以内，严格限制锰铁矿、花岗岩的开采；禁止开采可耕地砖瓦用粘土矿，全面退出石煤矿开采。其他矿种开发利用应符合现行国家、湖南省相关法律法规、产业政策以及矿产资源规划要求。

加强生态环境修复治理。建立矿山地质环境监测

机制，设置专门机构，配备专职管理、监测人员，矿山地质环境监测率达到 100%；开展土地复垦复绿。持续开展“矿山复绿”行动，提高矿山土地还绿率，规划期内实现矿山复绿率达到 50%；加强矿山土地治理，重点推进历史遗留矿山土地修复，重点对主要交通干线两侧、各级各类保护区、风景名胜区、饮用水源地保护区域、城镇规划区及周边历史遗留砂石土矿山开展生态环境修复治理。由相关部门负责组织开展生态修复治理，采取以“自然修复为主、工程治理为辅”的措施，对历史遗留和关闭矿山地质环境治理恢复与土地复垦开展综合整治。规划到 2035 年，全面完成历史遗留矿山地质环境治理恢复面积 1.67 公顷。

第五节 综合交通规划

交通网络组织。规划将骥村镇整体交通建设成“五级”综合交通系统，“五级”包括常宁经新田至广东连州高速、旅游公路、省道、县道、乡道，优化区域交通基础设施设置，提高骥村镇整体交通联系能力。同时落实上位规划，预留南北走向永清广高铁廊道。

——新建祁东常宁至新田高速公路，其途径骥村镇约 7.52 千米，宽度控制为 30 米，按国家一级公路标准建设；干线公路 S227 新田县城至山湾脚公路，提

质改造 11 公里，途径骥村镇约 7.76 千米，按国家二级公路标准建设。新建旅游干线公路乌下至金陵旅游公路，途径骥村镇约 17.42 千米，双向 2 车道，宽度控制为 6-8 米，其中新建长度 1.48 千米，其余路段依托县道 X105 改扩建。拓宽乌下村村口道路（S282 线旁）。

内部交通联系。强化乡镇政府驻地与村庄的道路连通。以村为单位，完善村组道路。农村居民点之间的道路宜形成循环回路。实施农村公路优化工程，重点推进公路提升，保障镇与镇、镇与村、村与村之间的交通联系。对现有村道、组道进行养护和管理；路面拓宽升级，双车道路面宽度不低于 6m；县乡道路面宽度不低于 6m，村道不低于 5m。

交通基础设施。保留镇区现有停车场，根据乡镇需求配置交通基础设施。

——加油站。规划结合现状 X105 与新田县十四五乌下至祁阳烟竹山旅游公路，配置建设一处加油站，位于乌下村三组，用地规模 3000 平方米。

——客货运站。新增一处公交线路，由骥村中学至以 S227 等主要道路；新建骥村镇客运枢纽服务站，位于骥村镇区骥村卫生院前，占地面积 3000 平方米；新建骥村镇运输服务站，结合骥村物流配送中心建设，位于葡萄园村，占地约 4000 平方米，配套建设公共停

车场地。

——停车场及充电桩。在旅游公路途经的主要景点周边设置旅游交通引导标识以及公共停车场。加快充电桩规划布局，结合现状停车位、新建停车场、配建停车场，构建以自用充电桩和专用充换电站为主体，公共充换电站为辅助的电动汽车充换电设施体系，具备与新能源汽车保有量相适应的充电服务能力。

智慧交通建设。规划构建交通管理、交通信息、数据存储等多系统集成于一体的智慧交通体系，在功能上实现交通监、管、控一体化，提高交通系统运行效率和管理水平，提高居民的出行智能度与满意度；配合汽车充电桩、停车智能系统，完善停车诱导系统，优化停车管理，提升停车效率；辅助交通疏散与车流协调，保障交通衔接高效通畅，实现交通指挥智慧化、可视化，提高应急事件处理能力等。

第六节 镇村基础设施配套

供水工程。镇域范围的供水由肥源水厂、冷水井水厂提供，部分村庄实行行政村集中供水或自然村集中供水。肥源水库集中供水工程可供水4万余人，日供水量达25000立方米，能保证龙泉、骥村两镇6万人口发展规模的生产生活用水。平湖水库供水工程可供千人以上，主要对接冷水井水厂。

排水工程。加强城镇污水管网建设，在乡村地区推行多元污水处理模式。规划骥村镇镇区排水制度为雨污分流，按照“分散出口，就近排河”的原则，规划在原有基础上增设新雨水管网，将镇区原有的雨污合流管道改成雨污分流管道，管道沿道路敷设，管径在200-500mm之间，并疏通原有的雨水管渠，确保雨水排放。镇区地势较为平坦，部分地区采取集中处理，现状已有污水处理设施位于李家山社区，占地面积约0.2公顷。每个村布置小型生态污水处理设施，因条件限制未建污水处理设施的村庄，规划采用新建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进行处理和回用。

供电工程。规划期落实乌下村35KV变电站，满足镇域居民基本用电需求。同时落实宁电入湘项目，提高互联率，改造老化设备，解决配变过载问题，保障供电安全。考虑在重要工程设施、医疗单位、用电大户和救灾中心设专用线路供电并设置备用电源。城镇集中建设区配电网尽量采用埋地敷设方式，乡村地区统一采用架空电力线路配电。

通信工程。推进城乡三网合一和光纤入户工程，光纤入户率达到100%，结合农村居民点布局沿道路规划敷设光纤线路，实现光纤到用户。规划新增一处邮政支局，并在各村村委会附近设置邮政服务点，负责

辖区邮政快递服务，实现村村通邮，以各行政村为单位设1处5G基站。

燃气工程。规划镇域以瓶装液化石油气为主，气源来自县城城南液化气储配站，保留部分镇区瓶装液化石油气供应点为周边村庄供气。

环卫工程。规划保留骥村镇生活垃圾中转站，位于骥村社区，规划扩建至0.11公顷，经由垃圾中转站压缩处理后送至宁远光大垃圾焚烧站。加强固体废弃物和垃圾处置，大力推进工业固体废物控制，全力实施危险废物污染控制，强化建筑垃圾安全处置和回收利用，强化渣土和剩余污泥的安全处置，实现环卫一体化管理和生活垃圾综合处理设施的区域化共建。保留现状镇区公共厕所，结合村级服务中心以及农贸市场建立公共厕所。规划末期，全镇生活垃圾得到有效处理村占比达到100%。每个行政村至少建成1座乡村公厕。

第七节 公共服务设施配套

行政办公设施。骥村镇政府办公场所位于李家山社区，规划加强管理改造，完善配套，提升政府形象。每个社区与村庄均有独立村级服务中心，规划完善配套。

文化体育设施。保留现状三和社区文化站，规划为乡镇综合文化活动中心，占地面积为 0.29 公顷；行政村文化设施较为齐全，文化活动室均与村委一同设置。现状镇区体育活动场所依附于中小学，而骥村镇社区居委会、村委会前大都有较大区域的空地可作为广场、室外活动场地等使用，规划在骥村中学旁新建一处全民健身活动中心，占地面积约 4000 m²，在城镇集中建设区新建 6 处广场；为满足村庄需求，各村结合实际情况设置村民活动广场、室外活动场地。

教育设施。保留骥村镇现有 4 所小学、1 所中学、1 所幼儿园，分别是黄公塘杨家小学、槎源村小学、骥村社区陆家小学、骥村社区骥村镇中心校；骥村社区新田县骥村中学；李家山社区小天鹅幼儿园。进一步改善农村办学条件，完善教学设施，提升教职工教学环境。重点推进小学、初中教育，全面提高普及程度，办好镇中心学校。

医疗卫生设施。规划利用现有卫生院用地配建一栋职工宿舍。其他各行政村保留现状卫生室，并逐步改善医疗条件、升级医疗设备、提升服务质量。

商业服务设施。引导构建与镇域发展相适应，布局合理、层次分明、保障有力、功能健全的商业服务业设施体系。保留骥村社区集镇、农贸市场，对骥村

镇区进行升级改造,对现有沿街商业进行规范化管理。在各行政村设置小型超市,以满足村民日常生活,并结合产业布局规划,适度新增旅游服务设施,规划在骥村社区新建一处游客服务中心。

社会福利设施。规划镇域社会保障设施按中心镇区、中心村两级设置。遵循“整合资源、功能扩大”的总体思路,提升公益性养老服务机构,创新社会化养老服务设施用地保障机制。按照“优化布局、提升功能”的原则,中心区域建设养老院,其余各村根据情况设置养老服务站、老年活动室等设施。保留骥村社区骥村镇养老院,在贺家村、刘家山村、李家湾村各规划一处老年活动室,均可由原学校或其他现状已有设施改建;结合村庄公共服务设施项目配置标准表各村配置至少有一处养老服务站。

殡葬设施。优化殡葬服务供给,推行节地生态安葬,引导经营性公墓向绿色生态可持续发展转型,推行“互联网+”殡葬服务。

第八节 公共安全设施配套

消防规划。至规划期末,增加一处小型消防站,位于骥村镇镇政府附近,镇区消防供水以镇区供水系统为主水源,结合市政给水管网、人工水体、天然水

体，按标准建设市政消火栓、消防水池、消防车取水口等消防供水设施；农村以天然水源如江河、池塘、沟溪等作为备用多种水源供水，并在天然水源的适当位置设置消防车取水平台，确保天然水源保证率不小于90%。

森林防火。在村庄规划中详细布置消防防火带、生物防火带，提高村庄防火能力，预防灾害，避免造成人员及财产损失。规划在骥村林场、肥溪沅村依托现有道路建设3条森林防火应急公路；在骥村林场、肥溪沅村、黄公塘村、槎源村、下荣村、黄栗山村新建7条主生物防火林带；在槎源村、下荣村、骥村社区、李家山社区、黄栗山村新建6条副生物防火林带。按照林区已有自然和人工水源点分布情况确定森林消防蓄水池具体规格和密度，保障每10公顷有一处水源点，规划在骥村林场、肥溪沅村、黄公塘村、槎源村、下荣村、黄栗山村建设8处以水灭火水源地。根据预防为主，源头治理和补齐加强板的原則，积极有序科学开展林火阻隔系统与森林消防蓄水池建设。自然保护地半专业森林消防队伍配备率达到100%，森林火灾受害率控制在0.90%以内；至2035年，森林防灭火能力显著增强，全民防火意识和法治观念持续提高，综合防控水平全面提升。

抗震防灾。骥村镇属地震基本烈度6度地区，一般建设工程按6度设防，学校、医院等公共建筑、重大基础设施工程、重要生命线工程、易发生次生灾害的设施应提高一个等级设防。特殊设防类（党政机关、医院、学校等）和重点设防类（交通、供水、通信设施等）建设工程抗震设防烈度不低于7度。

——对于规模较大、现状不稳定、威胁人口较多的地质灾害隐患点，结合城镇及农村建设用地整治，有针对性地开展避险移民搬迁工程；暂无法实施搬迁安置地，开展地质灾害隐患工程治理，消除或减轻地质灾害隐患。城镇及农村聚居点建设应选择地质适宜的地段，严禁在断裂、滑坡、崩塌、泥石流等地质灾害危险性高的区域选址。规划建设需做好详细地质勘察和地质灾害评估，指导工程建设正确选址和灾害防治。建立地质灾害群测群防预警网络及重点地区地质灾害隐患点的专业监测预报网络，全面掌握地质灾害的发展动态，发挥预警网络的信息功能，最大限度地降低地质灾害损失。

防洪防涝。完善防洪工程建设，镇区防洪标准20年一遇，村庄防洪标准为10年一遇。镇区排涝标准满足20年一遇，1日暴雨1日排干设防；农村满足10年一遇，3日暴雨3日排至农作物耐淹深度。对境内

河道进行重点整治,完善重要河流防洪治理工程建设,提高各河道行洪能力,利用肥源水库削减洪峰,达到防洪并兼顾除害兴利的综合效益。城乡建设过程中应注意对原有水生态敏感区的保护,尽可能维持开发前自然水文特征。在开发建设中有侵占天然坑塘、河道、沟渠等水体的应进行梳理、恢复和修复。

防疫卫生。结合全镇医疗设施做好防疫工作,设立镇村两级防疫机构,配备专门的卫生防疫人员,完善镇区卫生防疫设施。

完备灾害预警应急预案、建设综合应急体系。建设应急避难场所、应急道路系统、供水系统、应急供电设施、广播通信系统、应急交通系统、应急垃圾及污水处理设施,保障生命线设施在紧急状态下良好运行。完善对多灾种的监测预警机制。加强对气象、环保、地震、防汛、地质、突发公共医疗卫生事件以及重特大火灾等灾害的监测预警,建立长期的监测与评估体系和完备的应急预案。以空地、绿地、露天停车场、公园、广场、学校操场、体育场地等室外场地作为应急避难场所,庇护场所有效面积不小于0.1公顷,用于紧急疏散居民,人均有效面积不小于1.0平方米,服务半径为500米。完善区域应急避难疏散场地布局,设置固定避难疏散场地;完善应急疏散救援通道体系,

以主要道路等为避难疏散主干道，其他与对外救援通道衔接的道路为避难疏散次干道。

第九节 村庄规划指引

传导明确相关约束指标。以上位规划为依据，传导下达各村耕地保有量、永久基本农田保护面积、生态保护红线控制面积等指标，综合分析骥村镇自然资源禀赋、村庄类型、发展需求等情况，合理下达各村的耕地保有量、永久基本农田保护面积、生态保护红线控制面积及村庄建设用地等约束性指标。上述相关指标详见表 5：骥村镇 2035 年乡镇国土空间规划指标分解表。

村庄发展建设引导。依据各村村庄类型、人口规模、发展方向及村庄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配置标准，形成村庄建设引导一览表。鼓励构建乡村社区生活圈，统筹布局满足乡村居民日常生活、生产需求的各类服务要素，形成乡村社区生活圈服务核心。详见附表 8：村庄建设引导一览表。

通则式村庄规划。骥村镇采用“通则式”方式编制规划的村庄有 6 个，分别是槎源村、贺家村、李家湾村、刘家山村、肥溪沅村、下荣村。在落实耕地、永久基本农田、生态保护红线、历史文化保护线、地

质灾害和洪涝灾害风险控制线等重要管控要素的基础上，划定村庄建设边界。村庄建设边界的划定应避开地质灾害、洪涝灾害、污染地块、地下采空、地震断裂带等危险区域及冲沟、陡坡、行洪河道、行蓄洪区等灾害易发地段，严格控制切坡建房，相关退让距离应符合国家规定的高压走廊、电信光缆、卫星导航定位基准站、通信基站、道路、河湖划界、水利工程划界等相关要求。

村庄建设产业准入负面清单。针对我国农业面源污染严重，农业产业准入负面清单制度作为一项治理农业面源污染的创新性制度，同时基于中央政策性文件提出构建农业产业准入负面清单制度，其实质是以清单的形式禁止或限制不符合农业生态文明要求的农业产业，清单以外的农业产业则不受限制。农业面源污染防治因排污者，污染源无法确定导致其并不适用传统的点源污染治理制度，农业产业准入负面清单制度的构建有其必要性。根据村域发展的实际情况及乡镇发展的需求，严禁一切不符合用地性质和空间用途管制要求的建设，严禁破坏、污染、圈占农用地。在战略实施过程中，以农村建设用地减量化为目标，将保护农民利益作为工作核心，建立完善生态补偿和转移支付机制，制定出村域产业发展负面清单。

——农林畜牧业。村域禁止类型为天然林、生态林开采和古树名木砍伐；不利于生态环境保护的开放型农业开发。

——采矿业。村域全部禁止。

——木材业。村域禁止类型为小型木板厂、胶合板厂、原木加工厂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村域禁止类型为小型木板厂、胶合板厂、原木加工厂。

——房地产业。村域禁止类型为大型房地产开发。

——服务业。村域禁止类型为大型酒店接待设施、大型商业娱乐会所等；大型体育训练场地、大型剧院等；大型商场

——养殖业。村域禁止类型为污染不能达标的小型养殖企业。

第十节 全域详细规划编制单元

本次骥村镇共划定 17 个详细规划编制单元，其中控制性详细规划编制单元 2 个，村庄规划编制单元 14 个，特殊管控单元 1 个，落实差异化管控和编制要求。详见附表 9：详细规划编制单元一览表。

第六章 国土综合整治修复

第一节 国土综合整治

积极推进农用地整理。衔接高标准农田建设规划、耕地保护专项规划等，统筹规划高标准农田建设、旱改水、现有耕地提质改造、宜耕后备资源开发等，增加耕地数量，提高耕地质量，改善农田生态。

——根据《新田县耕地保护国土空间专项规划（2021-2035）》，骥村镇耕地恢复重点区域涉及骥村镇胡家社区、骥村社区、李家山社区、乌下村，任务共0.2万亩，其中近期恢复任务0.13万亩，实施时序2021-2025年，远期恢复任务0.07万亩，实施时序2026-2035年。

——根据《新田县耕地保护国土空间专项规划（2021-2035）》，骥村镇已建成高标准农田1.22万亩，规划到2035年，骥村镇高标准农田新建0.46万亩，建成总规模达到1.68万亩，实施时序2023-2035年。

稳妥推进建设用地整理。按照土地节约集约高效利用的要求，统筹布局村民建房、产业发展、公共服务、公益事业、基础设施、生态保护等各项建设用地。整理腾退的建设用地，在优先保障农民安置、农村基

基础设施建设、公益事业等用地的前提下，重点用于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或用于农村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安排。节余指标优先用于镇域长远发展，无明确开发意向的可进行指标预留或规划用途“留白”。

第二节 生态保护修复

山体林地保育与修复。规划期内，针对不同的山体地灾隐患，采用地面平整、山体加固、场地整理、修建排水系统等多种措施进行治疗，消除山体安全隐患。对局部山地裸露，存在水土流失隐患的情况，利用生物菌群、覆土复绿等多种修复手段，以耐受型自然再生植被对山体破损区域进行修复。通过实施退矿还林、退耕还林、植树造林等一系列措施，逐步恢复破损森林，使林地覆盖绝大多数坡度在15度以上地区；对坡度25度以上山地和重要生态绿地实施保育措施，防止毁林开田，通过割除灌草、补植补造等人工措施，提高森林生态系统自身恢复能力，引导森林的稳定健康发育。规划到2035年，完成骥村镇林地生态修复共2424.13公顷。

水环境治理与湿地保护修复。规划期内，对肥源河、日西河等及其主要支流流域生态保护修复，完成区域内病险水库除险加固、山塘清淤。落实河（湖）

长制，划定河道管理范围线，协同流域上下游城镇，共建水生态管理机制。开展河岸带水生态保护与修复、湿地植被恢复、有害生物防控、人工湿地减污等措施，禁止擅自采取沙石和永久性截断湿地水源，逐步实现水环境的全面改善和湿地生态的显著提高。针对肥源水库开启饮用水源保护综合治理项目，完成水库周边生活污水处理、畜禽养殖污染治理、农业面源污染治理、截污沟及人工湿地建设。到2035年，肥源水库饮用水源完成改善水生态环境目标。加大新田河湿地公园、日东河、日西河流域湿地保护与修复力度，退化湿地恢复和生态系统重建，恢复湿地野生动物栖息地，湿地恢复保育重点区域包括乌下村、黄公塘村、黄栗山村、肥源村。到2035年，通过湿地及其生物自然湿地得到有效保护，基本形成自然湿地保护网络体系。

新田县生物多样性保护与建设工程。主要是鸟类保护项目，在新田河湿地公园建立候鸟观测站1处、候鸟保护科教馆1处，推动生态保护转化为生态惠民。

石漠化综合治理。规划至2035年，逐步完成对石漠化综合治理重点区的自然生态系统恢复。通过恢复林草植被、建设畜牧业发展设施、水土保持设施等治理措施逐步修复地表土壤损失、基岩裸露、土地丧失农业利用价值和生态环境退化等现象。

历史遗留矿山生态修复。根据《宁远-新田 2023 省级历史遗留矿山生态修复项目》，规划到 2035 年，骥村镇完成一处无主砖厂整治。到 2035 年，基本完成砖厂生态修复治理，通过地形地貌重塑、土壤重构、植被重建、配套、生态修复与监测管护等主要工程将土地复垦成园地进行柑橘种植。

第七章 镇政府驻地规划

第一节 镇政府驻地规划范围

本次规划范围为骥村镇城镇开发边界内的所有用地，分为骥村片区与三和片区。骥村片区骥村镇镇政府驻地位于李家山社区、骥村社区、胡家社区三个社区交界处，东起李家山社区、南临乌下村，西至胡家社区，北抵骥村社区，用地面积为 56.55 公顷，骥村镇镇政府位于李家山社区；三和片区开发边界位于三和社区内，东起原三和供销社、南临唐家组、西至三和社区原村委、北至三和社区居委会，用地面积为 6.35 公顷；用地总面积为 62.90 公顷。其中集中建设区面积为 62.90 公顷。

镇政府驻地主要向东、北方向发展，适度向西、南方向发展。

2020 年骥村镇镇域人口 27336 人，镇区人口为 2593 人，现状城镇建设用地 61.08 公顷，现状人均城镇建设用地 22.34 m²/人；至 2035 年，镇域人口 29053 人，由于产业发展、设施建设及村庄地区人口迁入，按 3% 增长率、机械增长人数 80 人计算，规划镇区人口 2793 人，规划镇政府驻地城镇建设用地 63.35 公顷，

规划人均建设用地 21.80 m²/人。

第二节 底线管控

蓝线。将开发边界内主要的水体、水域，与河湖划界成果相衔接后确定的江、河、湖、库、渠等城市地表水体保护和控制的地域界线划定为蓝线，主要分布在镇政府驻地东北部边缘肥源河旁，蓝线总规模约0.03公顷。蓝线必须严格按照国家和省市有关法律法规和《城市蓝线管理办法》进行规划建设管理，对水体资源及两侧滨水地带进行严格保护，任何建设都不能破坏水体的连续性、公共性和开放性。在蓝线范围内，禁止建设各类排污设施，禁止填埋、占用蓝线内水域，禁止影响水系安全的爆破、采石、取土活动，禁止其他对水系保护构成破坏的活动。

绿线。本次规划镇政府驻地范围内绿地面积过小不符合绿线划定规范，规划范围内无绿线管控范围。

紫线。将开发边界内县级历史文保地块及其四至5m的保护范围划入紫线，紫线总规模约0.28公顷。紫线必须严格按照国家和省市有关法律法规和《城市紫线管理办法》进行规划建设管理，禁止违反规划的大面积拆除、开发和对传统格局和风貌构成影响的大面积改建，禁止损坏或者拆毁保护规划确定保护的建

筑物、构筑物和其他设施，禁止修建破坏传统风貌的建筑物、构筑物和其他设施，禁止占用或者破坏保护规划确定保留的园林绿地、河湖水系、道路和古树名木等以及其他对历史文化街区和历史建筑的保护构成破坏性影响的活动。特殊需要，确需改变乡镇级别保护单位周边文物保护控制线用地性质的，须事先报经市相关主管部门论证、认定后，方可改变周边用地性质。调整后必须依法按程序报批。

黄线。将开发边界内重要的公用设施，主要是客运站及消防站，划定为黄线，黄线总规模约0.51公顷。黄线严格按照《城市黄线管理办法》进行管理。范围内禁止违反规划要求进行建筑物、构筑物及其他设施的建设，禁止违反国家有关技术标准和规范进行建设，禁止未经批准改装、迁移或拆毁原有镇区基础设施以及其他损坏基础设施或影响基础设施安全和正常运转的行为。

第三节 规划用地结构与布局

构建“一主一副、三轴两团”的空间结构。

一主：指骥村镇镇政府所在地，是骥村片区各类活动的核心，主要由骥村社区、李家山社区、胡家社区等构成。

一副：指三和社区居委会所在地，是三和片区各类活动的核心，主要是社区服务平台。

三轴：由县道 X022、县道 X105、乡道 Y130 形成的镇区发展轴，。

两团：指骥村社区、李家山社区、胡家社区组成的骥村片区组团，以及位于三和社区的三和组团。

建设用地布局优化。镇政府驻地内建设用地全部为城镇集中建设用地，总面积 62.90 公顷。其中居住用地总面积 40.52 公顷，占比 64.41%；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设施用地面积 8.39 公顷，占比 13.34%；公用设施用地面积 0.11 公顷，占比 0.18%；商业服务业设施用地面积 6.25 公顷，占比 9.93%；工矿用地面积 0.23 公顷，占比 0.36%；交通运输用地面积 5.16 公顷，占比 8.20%；绿地与开敞空间用地面积 0.73 公顷，占比 1.17%；留白用地面积 1.33 公顷，占比 2.12%；特殊用地主要是文物古迹用地总面积 0.18 公顷，占比 0.29%。

第四节 道路交通规划

路网布局。镇区道路交通分为主干路、次干路、支路三级，以叶脉式、方格式布局为主。以 X022、Y130、Y131、旅游公路作为主干道，区域内道路总长

度达到 12.98 公里，路网密度达到 20.63 公里/平方公里。规划主干道红线宽度为 26 米、16 米，次干道红线宽度为 12 米、8 米，支路红线宽度为 4 米。

道路竖向。部分新建道路结合现状地形在满足地面排水和交通通行的前提下，竖向基本保持不变；缓坡地带则依据现状地形、场地排水和交通通行进行竖向调整。尽量维持原始地形地貌，减少土石方工程量，使人工建设和自然生态环境紧密地结合。根据道路现有高程，合理确定道路中心的竖向高程。确定道路和场地排水方向，道路坡度控制在 8.0% 以下，优化道路转弯半径。

静态交通。镇区的停车设施近中期应以建筑物配建和路侧停车为主体，远期应以配建停车场和社会停车场为主，结合停车场布局机动车充电桩。社会停车场（库）的设置主要结合中小型商贸设施、公建中心、居住集中区等进行安排。骥村社区规划 1 处公共停车场，扩建现状 1 处停车场；三和社区规划 1 处停车场。在李家山社区规划一处客货运站，满足乡镇客货运需求。镇区新建建筑配建停车标准参照《永州市城市规划技术管理规定》中的相关规定执行，可略微降低部分建筑类别的配建下限以满足指导乡镇建设的需要。

第五节 公共服务设施规划

机关团体设施。保留骥村镇镇政府、骥村镇派出所（骥村镇林业局）、李家山社区居委会、胡家社区居委会、骥村社区居委会等机关团体设施。

教育设施。保留现状两所小学，骥村社区陆家小学、骥村社区骥村镇中心校；中学1所，骥村社区新田县骥村中学；幼儿园1所，小天鹅幼儿园。

文化设施。保留现状三和社区骥村镇文化馆；保留骥村社区、胡家社区、李家山社区、三和社区文化活动室。

体育设施。规划在骥村社区新建2处村民活动广场、胡家社区新建1处村民活动广场、李家山社区新建1处骥村镇文化活动现场、1处村民活动广场，三和社区新建1处村民活动广场，结合绿地、文化设施、镇政府、居委会等配建居民健身设施。同时鼓励中小学操场对外开放，为居民提供健身场所。

医疗卫生设施。保留现状骥村镇中心医院，结合镇区现有卫生服务设施构建综合医疗体系，完善基本医疗卫生服务体系，提高居民就医便利性。

第六节 公用设施规划

给水设施。结合现有肥源水厂、冷水井水厂及供

水工程，完善骥村镇区管网及配套设施。镇区给水主干管沿 X022、Y130、Y131 及旅游公路布置，供水主干管管径 DN400 毫米，配水管沿次干道和支路布置，管径 DN150-200 毫米。

排水设施。镇区排水体制制定为雨污分流制。镇区集中居民点应做好排水设施，就近将雨水排放至农田、河流等排水系统。散户运用房屋周边的排水沟，就近排入农田、池塘等排水系统。镇区居民点污水由管网收集，由现状污水处理设施集中统一处理，镇区规划污水主干管管径为 DN500 毫米，支管管径为 DN200 毫米，污水收纳至污水处理厂经处理达标后排放。镇区周边散户增加生态污水处理系统，使污水处理后达到国家Ⅲ类水标准。

电力设施。骥村镇镇区用地来自乌下 35KV 变电所，采用环网方式向集镇区内各地块内设置的 10kv 开闭所供电，10kv 线路沿主要街道铺设，电缆局部采用地下直埋式，逐步改善供电网络，提高供电质量和供电的可靠性，缩小供电半径，电力电缆铺设原则上于南北向道路西侧，东西向道路南侧铺设。

通信设施。镇政府驻地范围内规划配建邮政支局及电信服务网点。规划采用地埋式，结合道路建设统一布置，且与电力线分设道路两侧。有线广播电视可

与电信线同侧铺设。无线通信网应完善优化 GSM 网，增设新基站，扩大容量，增加信道。远期发展覆盖范围广、通信质量高、采用多种交换技术的智能化复合网络。加快数据通信网的建设，规划期内重点建设和发展宽带综合业务数字网，全面提高社会信息化程度。通信光缆在集镇区内采用地埋形式，出镇区采用架空形式，规划要求集镇区通讯电缆沿道路布置。

环卫设施。规划在骥村社区南部开发边界外规划扩建现状骥村镇生活垃圾中转站，用地面积为 0.11 公顷。镇区垃圾集中收集，通过垃圾中转站压缩后送到宁远光大垃圾焚烧站进行统一处理。垃圾桶和废物箱。规划垃圾收集方式以垃圾桶定点收集为主。统一规定镇区道路的清扫保洁时间和垃圾的倾倒时间、地点、方式。垃圾桶的服务半径在 200m 以内，沿街两旁和路口设置废物箱，废物箱间距在商业大街为 25—50m，交通性干道为 50—80m，一般道路为 80—100m。

第七节 公共安全设施规划

防洪排涝规划。开发边界及其周边防洪标准近期按 10 年一遇，远期按 20 年一遇标准设防，沿肥源河两岸设置堤防。防洪工程应注意环境影响，结合路堤建设，美化沿岸环境；尽量“以自排为主，以泵排为

辅”，树立排涝优先的意识，采用浅水河床或深挖河床等其他工程措施满足水景要求。疏通现有河道、冲沟及排水渠，达到防洪标准；做好引洪及泄洪工程建设，加强防范措施；加强植树造林，涵养水土，保护生态环境。为提高抗御汛期特大安全事故的快速反应能力，迅速排除汛情造成的危险，确保人民生命财产安全，村委会应建立防汛指挥体系，负责领导、组织全村的防汛工作，并制定应急预案，汛期应实行严格的24小时值班制度，保持通讯畅通，严禁值班人员脱岗，设专人每天收集天气信息。

消防规划。坚持“预防为主，防消结合”的消防方针，规划在开发边界内设置1座消防站，占地面积约0.08公顷，按小型消防站标准建设，同时保留现状镇政府内消防大队用地作为备用。

——消防供水规划。主城区消防供水以镇区供水源为主，以天然水源如江河、池塘、沟溪等作为备用多种水源供水，并在天然水源的适当位置设置消防车取水平台，确保天然水源保证率不小于90%。

——消防通道规划。规划将区域内主要道路作为消防车的主要通道。充分利用城区各类公园、广场、绿地、体育场及学校、单位内的广场、运动场地作为城区防灾的紧急疏散、避难用地。

抗震减灾。抗震设防标准：抗震防灾贯彻“预防为主、防救结合、综合防御”的方针，骥村镇属地震烈度6度地区，一般建设工程按6度设防，重大建设工程和可能发生的严重次生灾害建设工程必须进行地震安全性评价，并按审定的地震安全性结果进行抗震设防。幼儿园、学校、医院等人员密集场所的建设工程按照7度设防，城市生命线工程提高1度设防。镇区及周边村庄的绿地、广场、学校操场及外围田野等开阔空间作为避震场地，主要道路作为疏散、救援通道，对道路两侧建筑物应按疏散救援通道要求进行控制。

地质灾害防治。建立起相对完善的地质灾害防治法律法规体系和适应社会主义市场经济要求的地质灾害防治监督管理体系。地质灾害点治理防护一般采取工程治理、应急排险、搬迁避让、专业监测、群测群防等防护工程，加强与防洪排涝联合防治。

公共卫生安全规划。完善监测系统，加强应急预案演习与人员培训，定期组织应急演练，并对应急预案进行评估。由新田县卫健委指定符合条件的医院为收治传染病患者的定点医院，在出现特大、重大传染病疫情或者某些特殊传染病的病例时进行集中救治。发生传染病疫情时，按预警级别分别启用相应的定点

医院，并根据疫情强度启用相应数量的病床。分别收治临床确诊及疑似患者。规划传染病防治机构，加强医疗防疫等公共卫生安全设施的合理配置。

第八节 历史文化资源保护

严格保护开发边界内三处县级文保单位——文明书院、陆氏宗祠、陆家惜字塔；建议保护历史建筑——陆家公馆、胡家门楼。历史文化保护应贯彻“保护为主、抢救第一，合理利用、加强管理”的工作方针。积极保护骥村历史文化资源，拓展和丰富历史文化保护的内容，严格保护各级文保单位资源。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的规定，对各级文物保护单位周边建设进行保护控制，划定保护范围、建设控制地带和建设协调区，明确保护要求。加强对已公布历史建筑、古木名树等其他历史要素的保护，并制定相应的保护名录和保护措施。镇域内公园绿地、广场、停车场等开敞空间均可作为传统戏曲、传统手工业等非遗活动提供生产与表演展示的场所空间。

将开发边界内“县保”单位地块四周墙基四向各至5米处，划为保护范围，四向各至保护范围外20米处划为建设控制地带。

专栏 7-1 文物保护单位管理规则

保护范围管理规定——保护范围内原则上不得进行新建工程，仅允许与文物保护利用或传统生产生活所必须的基础设施建设，不得进行爆破、钻探、挖掘等作业；不得进行影响文物安全及其环境的活动，如堆放易燃易爆物等危险品；保护范围内本规划确定的所有保护对象均应严格保护，严禁改动、迁建文物本体、历史遗存；严格保护街巷肌理、空间、尺度；原则上不再新批宅基地；不得新建餐饮、娱乐设施等商业设施；本区域内文物建筑进行必要的生产生活设施改造时，应采用传统材料及工艺做法同时不应影响文物建筑原有结构体系，不得妨碍文物建筑原有外部风貌。本区域内现有非文物建筑，不得增建、扩建；非文物建筑的维修改造，应遵循传统型制、传统材料、传统结构和传统工艺的建造方式，必须保证文物保护单位的安全，且事先必须经乡、镇政府批准，批准前应当征得县文物行政部门的同意并报省文物行政部门备案。

建设控制地带管理规定——建设控制地带内不得建设任何污染文物保护单位及其环境的设施，不得进行可能影响文物保护单位文物本体及其环境安全性、完整性的活动，对已有影响文物保护单位及其环境的设施应当限期治理。建设控制地带内用地性质应遵循土地利用规划相关规定，不得占用基本农田、林地来扩大村镇建设用地范围；建设控制地带内严禁建设大型商业设施，建设工程设计方案按照文物法要求报国家文物行政主管部门同意后，报城乡规划主管部门同意。

详细规划单元划定原则。在镇区范围内划定详细规划编制单元，实现镇区全覆盖，引导管控详细规划有序编制。依据空间结构、规划分区、城市骨架路网、铁路及河流岸线等自然界线，综合考虑功能完整性、边界稳定性和规模适宜度进行划定。城市特色风貌区、历史文化街区等特殊地区的编制单元划分，应保持边界和功能完整性，结合实际确定编制单元规模，以利于保护和塑造城市特色。

划分详细规划编制单元。结合骥村镇开发边界划定情况，将镇区建设用地划分为两个编制单元，并编号为 XG-01、XG-02。骥村片区控制单元为 XG-01，

范围主要用地为行政、居住、商业配套、公共服务设施、绿地开敞空间和交通场站用地，故定位为镇区的综合服务单元。为延续其现有开发风貌及强度，今后仍以中低强度开发为主。配套的主要商业配套设施包括商店、银行和加油站；公共服务设施主要为骥村镇人民政府、各社区居委会、养老院、幼儿园、小学、中学、卫生院等。三和片区控制单元为 XG-02，范围主要用地为居住、公共服务设施、商业用地，故定位为镇区的综合发展副单元。原有建筑以民用居住建筑为主，规划开发强度为中低开发强度。

第十节 地块指标控制

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容量控制在 3.0 以内，建筑密度不高于 50%，绿地率不低于 30%，建筑高度不超过 24 米。

商业服务业用地。容量控制在 4.0 以内，建筑密度不高于 60%，绿地率不低于 30%，建筑高度不超过 24 米。

居住用地。容量控制在 2.0 以内，建筑密度不高于 42%，绿地率不低于 25%，建筑高度不超过 24 米。

工业用地。容量控制在 1.0 以上，建筑密度不低于 40%，绿地率不高于 20%，建筑高度不超过 15 米。

仓储用地。容量控制在 2.2 以内，建筑密度不低于 42%，绿地率不高于 20%，建筑高度不超过 18 米。

绿地与开敞空间用地。容量控制在 0.5 以内，建筑密度不高于 15%，建筑高度不超过 6 米。

建筑退让。对建设项目进行建筑退让的控制，建筑退让在满足本规定的同时，必须符合消防、卫生、环保人防、工程管线和建筑规范等各方面的要求。建筑退让道路红线：指建筑沿道路部分（整体或局部）的建筑外边界退让道路红线的距离。按照规范要求，规划范围内建筑退让道路红线距离按 4-8 米。

停车场泊位。配置足够的机动车、非机动车停车场，方便货车，汽车与其他交通工具的停泊。同时结合镇区绿地系统规划可在公共绿地内设置停车泊位。

第八章 乡镇风貌设计

第一节 总体要求

风貌特色定位。通过对骥村镇田园景观、乡土特色的挖掘，结合乡镇山水林田湖草整体形态格局，确定骥村镇整体风貌特色定位概括为“北峻南原，碧水为心；一河穿镇，岩洞奇绝。”

整体格局。依据骥村镇整体地形地貌、风土人情、建筑特色形成“一廊三区多节点”的整体风貌格局。

“一廊”：由新田河（肥源河）及乡镇主要干道形成的视线通廊；

“三区”：城镇景观风貌区、山水景观风貌区、田园景观风貌区；

“多节点”：由人为或天然形成的自然要素组成的景观节点，如各类中小型水库、骥村林场、桃花林等。

视线通廊。平原地区视线通廊宽度原则上不得小于30m,沿线景观风貌控制，尽量保证其空间的连续性，两侧20m范围内建筑高度不得超过24m。

城镇景观风貌区。考虑传统空间肌理格局的延续同时结合现代建筑建设风格，追求传统地域风格与现代建筑风貌的统一，在细节处理中引用传统建筑符号。

建筑高度控制在 27m,混凝土等为主要建筑材料,注意材料质感、肌理的处理;建筑色彩以中低明度淡彩色灰色系、中低明度土黄色系,如白色、冷灰色、土黄色为主,辅以适量红色、橘红暖色。

山水景观风貌区。以保护为主,限制人为活动。建筑应该以小体量的以传统民居建筑为主,形成与环境和谐共生形态,允许建设区域内建筑高度控制在 12m,建筑材料以当地材料为主,注意传统材料砌筑工艺的运用,建筑色彩以灰色、土黄色色调为主。

田园景观风貌区。注重建筑形态与田园景观的融合,建筑简约。建筑风格以传统地域风格为主,采用现代处理手法,建筑高度控制在 16m 以内砖石、混凝土等为主要建筑材料,注意材料质感、肌理的处理。建筑色彩以灰色、土黄色色调为主。

第二节 乡镇政府驻地设计指引

骥村镇城镇开发边界内包括商业、仓储、住宅、酒店等功能性建筑,其风格、高度应与建筑功能相匹配,突出商贸特色,通过街道、广场、雕塑、标识等元素体现商贸文化。

镇区景观风貌结构:“两轴三区”。

两轴:以 X022、Y130 为走向的风貌展示轴线。

三区：商住风貌区、现代宜居风貌区、教育文化风貌区。

对骥村片区进行风貌分区管控和引导，主要包括商业风貌区、现代宜居风貌区、教育文化风貌区。

商住风貌区：突出当地红瓦白墙建筑特色的地域建筑，建筑高度控制在 24 米内，建筑色彩与本地建筑协调。

现代宜居风貌区：居住建筑现代简洁大方，形成现代宜居品质区域。

教育文化风貌区：突出教育文化建筑的特色。

第三节 乡村设计指引

道路风貌指引。保留道路改造：修整路肩，完善断面形式，种植绿化；对已破损的沥青路面进行修缮。同时清理杂草及两厢乱堆乱放的垃圾、杂物。路面局部改造：因高差问题导致路面衔接不顺畅，建议在铺设沥青时将不顺畅处填厚，用缓坡顺接。桥梁：对现状破损、造型生硬桥梁进行改造，统一桥的宽度及形式，富有乡村特色。路灯照明：对目前还未设置太阳能路灯道路，沿线设置太阳能路灯，要求每隔 25-35m 单边设置一杆，对已设置有太阳能灯，但已经出现破损情况的予以更换。路灯根据用户需要自行设置。公

共活动节点照明灯设置：重要节点采用地灯照明。

水系景观指引。灌溉排水明沟：在现有基础上采用浆砌卵石进行改造，沟底净宽不小于0.5米，条件允许下，水渠两厢控制0.3米的绿化并栽种麦冬或灌木或时令花卉；灌溉排水暗管：疏通暗管垃圾杂物，保证雨水畅通，连接房屋处排水沟采用镂空网格；水塘：将现状水塘分为生产性水塘和观赏性水塘。生产性水塘定期活动水源，加强水体流动性、清理岸边杂草，加固水塘堤岸，对于多个小水塘，建议整合为大水塘；观赏性水塘，结合节点打造需要塑造水体景观，满足休闲需求。屋边排水沟：每家每户设置栅格化水池，生活污水经栅格化水池后，才能允许排放，在现有基础上采用浆砌卵石进行改造，规范屋边排水沟净宽0.5m,净深0.3m。

庭院景观指引。庭院绿化是庭院美化的重要内容，庭院内宜引导住户增加绿化面积，减少灰尘，增加生活情趣。庭院绿化宜考虑四季景观有观赏性，可以是经济性果树、观赏花草树木、盆栽植物等。

建筑风貌指引。新建建筑风格提倡骥村镇民居风格，住户可以根据自己需要选择户型、材质，但是颜色上以淡雅色彩三色为主，屋顶采用小青瓦，建筑高度不宜超过三层，整体风貌上要朴实、淡雅，不允许

建设欧式、色彩华丽的建筑。与周边邻里房屋的间距必须考虑防火、日照以及公共空间的分配。

第九章 重点项目计划

按照国土空间规划建设目标与任务，与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十四五”规划、相关专项规划、乡村建设行动等做好衔接，明确需要实施的交通、水利、能源、电力、通讯、环保、旅游、民生、产业、生态等重点建设项目及实施时序，提出项目实施措施、实施途径等，重点项目共计纳入项目 45 项，其中，交通项目 12 项、电力类项目 3 项、水利项目 8 项，民生项目 3 项，旅游项目 2 项，产业项目 6 项、其他类项目 3 项、生态项目 8 项。

乡镇重点项目建设安排表详见附表 15：乡镇重点项目建设安排表。

第十章 规划实施保障

强化组织领导。由市、县级人民政府与乡镇人民政府共同负责规划实施，建立政府负责、部门协同、公众参与、上下联动的工作机制，制定推进乡镇规划的实施措施，按照近期项目计划制定乡镇年度工作安排及重点项目的部署；监督检查各年度工作的推进、执行情况。

加强政策支持。由市、县级人民政府牵头制定相关激励、资金筹措、帮扶政策，保障民生工程及重点项目的推进。建立国土空间用途管制、监测评估及实施管理机制，确保规划的落实与保障。

宣传与社会监督。充分利用各种媒介向社会公布和宣传乡镇国土空间规划，建立规划宣传和交流互动机制，将规划核心内容纳入村规民约，增强公众对生态环境保护、国土空间合理开发、自然资源节约集约利用重要性的认识。

加强监督实施。完善社会监督机制，鼓励公众积极参与规划的实施和监督。利用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实施监督系统，实现对乡镇规划的精准实施、实时监测、及时预警、定期评估。

保障经费支持。通过集资、贷款、联合开发、土

地入股等形式，以及上级拨款、税费返还等多种渠道筹集资金，保障近期建设规划实施落地。

新田县骥村镇国土空间规划

(2021-2035年)

规划附表

- 表 1：骥村镇乡镇国土空间用地现状表
- 表 2：骥村镇乡镇国土空间规划指标一览表
- 表 3：骥村镇乡镇国土空间功能结构调整表
- 表 4：骥村镇规划分区统计表
- 表 5：2035 年骥村镇乡镇国土空间规划指标分解表
- 表 6：骥村镇自然保护地一览表
- 表 7：骥村镇历史文化资源一览表
- 表 8：骥村镇村庄建设引导一览表
- 表 9：骥村镇详细规划编制单元一览表
- 表 10：骥村镇国土综合整治与生态保护修复规划表
- 表 11：骥村镇镇政府驻地用地现状表（骥村片区）
- 表 12：骥村镇镇政府驻地用地现状表（三和片区）
- 表 13：骥村镇镇政府驻地建设用地结构调整表（骥村片区）
- 表 14：骥村镇镇政府驻地建设用地结构调整表（三和片区）
- 表 15：骥村镇乡镇重点建设项目安排表

附表

表 1 骥村镇乡镇国土空间用地现状表

单位：公顷、%

地类			2020年(基期年)		
			面积	占比	
国土总面积	农用地	农用地合计	9514.54	90.83%	
		耕地	1122.02	10.71%	
		园地	300.7	2.87%	
		林地	7929.17	75.70%	
		草地	162.65	1.55%	
	建设用地	建设用地合计		435.88	4.16%
		城乡建设用地	城镇建设用地	61.08	0.58%
			村庄建设用地	338.21	3.23%
			合计	399.29	3.81%
		区域基础设施用地		22.88	0.22%
		其他建设用地		13.71	0.13%
	农业设施建设用地		130.72	1.25%	
	自然保护地	合计		308.87	2.95%
		湿地		1.10	0.01%
		陆地水域		307.77	2.94%
	其他	其他土地		84.97	0.81%
总计			10474.98	100.00%	

表 2 骥村镇乡镇国土空间指标一览表

层级	指标	2020年 (基期年)	2025年(近 期目标年)	2035年(目 标年)	指标 属性
镇域	耕地保有量(亩)	16738.20	16738.20	16738.20	约束性
	永久基本农田保护 (亩)	14959.05	14959.05	14959.05	约束性
	生态保护红线面积 (公顷)	4067.3	4067.3	4067.3	约束性
	城镇开发边界规模 (公顷)	61.08	63.35	63.35	约束性
	永久基本农田储备区 规模(公顷)	4.77	4.77	4.77	预期性
	村庄建设用地规模 (公顷)	338.21	338.21	338.21	预期性
	其中 村庄建设用地留 白指标(公顷)	-	16.03	16.03	预期性
	人均城镇建设用地面 积(平方米)	22.34	23.00	21.80	预期性
镇政府驻地	公园绿地、广场步行5 分钟覆盖率(%)	-	70	90	预期性

表3 骥村镇乡镇国土空间结构调整表

单位：公顷、%

地类		规划基期年		规划目标年				
		面积	比例(%)	面积	比例(%)			
国土总面积	农用地	农用地合计		9514.54	90.83%	9530.33	90.98%	
		耕地		1122.02	10.71%	1148.84	10.97%	
		园地		300.7	2.87%	293.73	2.80%	
		林地		7929.17	75.70%	7928.35	75.69%	
		草地		162.65	1.55%	159.41	1.52%	
	建设用地	建设用地合计		435.88	4.16%	419.48	4.00%	
		城乡建设用地	城镇		61.08	0.58%	63.35	0.60%
			村庄		338.21	3.23%	322.18	3.08%
			其中留白指标		-	-	16.03	0.15%
			村庄建设用地		338.21	3.23%	322.18	3.08%
		合计		399.29	3.81%	385.53	3.68%	
		区域基础设施用地		22.88	0.22%	22.52	0.22%	
	其他建设用地		13.71	0.13%	11.42	0.11%		
	农业设施建设用地		130.72	1.25%	141.49	1.35%		
	自然保护地	合计		308.87	2.95%	311.48	2.97%	
		湿地		1.10	0.01%	1.10	0.01%	
		陆地水域		307.77	2.94%	310.38	2.96%	
	其他	其他土地		84.97	0.81%	72.21	0.69%	
	总计		10474.98	100.00%	10474.98	100.00%		

表 4 骥村镇规划分区一览表

单位：公顷

一级规划分区	二级规划分区		面积（公顷）
生态保护区	——		4066.96
生态控制区	——		213.21
农田保护区	——		1063.47
城镇发展区	城镇集中建设区	工业发展区	0.23
		居住生活区	40.52
		商业商务区	6.25
		综合服务区	8.68
		物流仓储区	0.00
		绿地休闲区	0.74
		交通枢纽区	5.15
		战略预留区	1.33
	其他城镇建设区		0.45
乡村发展区	村庄建设区		700.76
	一般农业区		221.07
	林业发展区		4145.83

表 5 2035 年骥村镇乡镇国土空间规划指标分解表

单位：公顷

行政区域	耕地保有量	永久基本农田保护面积	城镇开发边界规模	生态保护红线面积	村庄建设用地	备注
槎源村	1566.15	1502.25	——	139.29	35.15	
肥溪沅村	52.05	5.4	——	89.7	4.52	
肥源村	937.35	788.7	——	1171.34	20.73	
贺家村	871.95	782.25	——	401.57	18.65	
胡家社区	981.6	925.95	9.39	293.17	13.04	
黄公塘村	1934.55	1878.45	——	643.61	33.81	
黄栗山村	539.1	423	——	137.73	14.37	
骥村林场	3.9	—	——	272.8	0.95	
骥村社区	2484	2157.9	23.87	3.9	11.76	
李家山社区	935.10	771.45	23.29	2.67	11.47	
李家湾村	771.45	714.45	——	114.68	12.78	
刘家山村	1043.4	975.75	——	334.41	17.18	
葡萄园村	57.75	30.6	——	0.61	0.75	
三和社区	1681.2	1526.85	6.35	351.4	32.82	
乌下村	1826.1	1623.15	——	55.34	57.04	
下荣村	1052.55	852.9	——	55.07	37.15	
合计	16738.2	14959.05	62.90	4067.3	322.18	

(注：表 5 中各村庄建设用地不包括留白指标。)

表 6 骥村镇自然保护地一览表

单位：公顷

序号	名称	骥村镇内自然保护地面积 (公顷)	类型	级别
1	湖南福音山国家森林公园自然公园	1088.28	自然公园	国家级
2	湖南新田县新田河省级湿地自然公园	213.36	自然公园	省级
合计		1301.64	—	—

表 7 骥村镇历史文化资源一览表

序号	名称	类别	级别	所在行政区
1	三竹水渡槽	文物保护单位	市级	新田县骥村镇三竹水村(现黄公塘村)
2	黄栗山渡槽	文物保护单位	县级	新田县骥村镇李家山村(现李家山社区)
3	肥源渡槽	文物保护单位	县级	新田县骥村镇肥源村
4	文明书院	文物保护单位	县级	新田县骥村镇陆家村(现骥村社区)
5	陆氏宗祠	文物保护单位	县级	新田县骥村镇陆家村(现骥村社区)
6	陆家惜字塔	文物保护单位	县级	新田县骥村镇陆家村(现骥村社区)
7	曾令钧、曾令铨墓	文物保护单位	县级	新田县骥村镇下荣村
8	蒋诗琦故居	文物保护单位	县级	新田县骥村镇黄公塘村
9	陆家公馆	历史建筑	建议保护建筑	新田县骥村镇陆家村(现骥村社区)
10	胡家门楼	历史建筑	建议保护建筑	新田县骥村镇胡家社区
11	刘家山村凉亭及惜字塔	历史建筑	建议保护建筑	新田县骥村镇刘家山村

表 8 骥村镇村庄建设引导一览表

行政村	村庄类型	人口规模	发展方向	公共服务设施配置	基础设施配置
骥村社区	城郊融合类	3954	综合服务、农业发展	村级综合服务平台、卫生院、便民健身场所、卫生室、电商网点、文体活动室、消防栓、防灾避灾场所、警务室、中学、小学、农贸市场、	集中供水、生活污水集中处理、公共厕所、邮政代办点、移动通信基站和光纤交接点、主要道路路灯、停车场、垃圾收集点、垃

行政村	村庄类型	人口规模	发展方向	公共服务设施配置	基础设施配置
				客运站、游客服务中心	圾转运站、消防站、邮政支局
胡家社区	城郊融合类	2550	综合服务、文化旅游	村级综合服务平台、卫生室、便民健身场所、卫生室、电商网点、文体活动室、消防栓、防灾避灾场所、警务室	集中供水、公共厕所、邮政代办点、移动通信基站和光纤交接点、主要道路路灯、停车场、垃圾收集点
李家山社区	城郊融合类	1884	综合服务	镇政府、村级综合服务平台、卫生室、便民健身场所、卫生室、电商网点、文体活动室、消防栓、防灾避灾场所、警务室、幼儿园、全民健身活动中心	集中供水、公共厕所、邮政代办点、移动通信基站和光纤交接点、主要道路路灯、停车场、垃圾收集点
三和社区	集聚提升类	2411	综合服务、农业发展	村级综合服务平台、卫生院、便民健身场所、卫生室、电商网点、文体活动室、消防栓、防灾避灾场所、警务室、小学、农贸市场、文化馆	集中供水、生活污水集中处理、公共厕所、邮政代办点、移动通信基站和光纤交接点、主要道路路灯、停车场、垃圾收集点
槎源村	生态保护类	2931	生态保护	小学、村级综合服务平台、卫生室、广场、文体活动室、电商网点、消防栓、防灾避灾场所、警务室	集中供水、生活污水集中处理、公共厕所、邮政代办点、移动通信基站和光纤交接点、主要道路路灯、停车场、垃圾收集点
肥溪沅村	生态保护类	635	生态保护	村级综合服务平台、卫生室、便民	集中供水、生活污水集中处理、

行政村	村庄类型	人口规模	发展方向	公共服务设施配置	基础设施配置
				健身场所、卫生室、电商网点、文体活动室、消防栓、防灾避灾场所、警务室	公共厕所、邮政代办点、移动通信基站和光纤交接点、主要道路路灯、垃圾收集点
肥源村	生态保护类	1231	生态保护、文化旅游	广场、村级综合服务平台、卫生室、便民健身场所、卫生室、电商网点、文体活动室、消防栓、防灾避灾场所、警务室	集中供水、生活污水集中处理、公共厕所、邮政代办点、移动通信基站和光纤交接点、垃圾收集点
贺家村	生态保护类	1317	生态保护	老年活动中心、村级综合服务平台、卫生室、便民健身场所、卫生室、电商网点、广场、文体活动室、消防栓、防灾避灾场所、警务室	集中供水、公共厕所、邮政代办点、移动通信基站和光纤交接点、主要道路路灯、停车场、垃圾收集点
黄公塘村	生态保护类	3061	生态保护	小学、村级综合服务平台、卫生室、便民健身场所、卫生室、电商网点、广场、文体活动室、消防栓、防灾避灾场所、警务室	集中供水、公共厕所、邮政代办点、主要道路路灯、停车场、垃圾收集点移动通信基站和光纤交接点
黄栗山村	生态保护类	1006	生态保护	村级综合服务平台、卫生室、便民健身场所、卫生室、电商网点、文体活动室、消防栓、防灾避灾场所、警务室	集中供水、公共厕所、邮政代办点、主要道路路灯、停车场、垃圾收集点移动通信基站和光纤交接点
李家湾村	农业发展类	1117	农业发展	村级综合服务平台、卫生室、便民健身场所、卫生室、电商网点、文体活动室、消防	集中供水、公共厕所、邮政代办点、主要道路路灯、停车场、移动通信基站和光

行政村	村庄类型	人口规模	发展方向	公共服务设施配置	基础设施配置
				栓、防灾避灾场所、警务室	纤交接点
刘家山村	农业发展类	1367	农业发展	老年活动中心、村级综合服务平台、卫生室、便民健身场所、卫生室、电商网点、文体活动室、消火栓、防灾避灾场所、警务室	集中供水、公共厕所、邮政代办点、主要道路路灯、停车场、移动通信基站和光纤交接点
乌下村	集聚提升类	2798	综合服务、农业发展	广场、村级综合服务平台、卫生室、便民健身场所、卫生室、电商网点、文体活动室、消火栓、防灾避灾场所、警务室	加油站、液化气供应站、集中供水、公共厕所、邮政代办点、主要道路路灯、停车场、移动通信基站和光纤交接点
下荣村	生态保护类	2790	生态保护	广场、村级综合服务平台、卫生室、便民健身场所、卫生室、电商网点、文体活动室、消火栓、防灾避灾场所、警务室	公共厕所、邮政代办点、主要道路路灯、停车场、集中供水、移动通信基站和光纤交接点

表9 骥村镇详细规划编制单元一览表

单位：公顷

序号	类型	名称	编号	编制单元面积	主导功能	备注
1	城郊融合类	骥村社区	CG-08	463.5	综合服务型	
2	城郊融合类	李家山社区	CG-13	211.65	综合服务型	
3	城郊融合类	胡家社区	CG-07	459.55	综合服务型	
4	集聚提升类	三和社区	CG-10	692.13	综合服务型	
5	集聚提升类	乌下村	CG-12	522.62	综合服务型	
6	生态保护类	黄栗山村	CG-14	250.56	生态保护型	
7	生态保护类	黄公塘村	CG-03	1238.21	生态保护型	
8	生态保护类	肥源村	CG-02	1548.72	生态保护型	
9	生态保护类	下荣村	CG-09	948.21	生态保护型	
10	生态保护类	肥溪沅村	CG-01	1299.73	生态保护型	
11	生态保护类	槎源村	CG-04	776.20	生态保护型	
12	农业发展类	刘家山村	CG-05	537.27	农业发展型	
13	生态保护类	贺家村	CG-06	589.20	生态保护型	
14	农业发展类	李家湾村	CG-11	251.71	农业发展型	
15	-	骥村片区(镇政府驻地)	XG-01	56.55	-	
16	-	三和片区	XG-02	6.35	-	
17	-	骥村林场	TS-01	685.39	-	

表 10 2035 年骥村镇乡镇国土综合整治与生态保护修复规划表

单位：公顷

项目类型		建设规模	建设时序	涉及区域	
国土综合整治	农用地整理	高标准农田建设	0.46 万亩	2023-2035 年	全域
		恢复耕地	0.2 万亩	2023-2035 年	胡家社区、骥村社区、李家山社区、乌下村
	建设用地整理	城镇低效用地以及其他低效闲置建设用地整理	0.58 公顷	2023-2035 年	骥村社区、三和社区
生态修复保护		林地生态修复	2424.13 公顷	2023-2035 年	槎源村、肥源村、肥溪沅村、黄公塘村、黄栗山村、骥村林场、骥村社区、李家山社区、乌下村、下荣村
		湿地修复	-	2025-2035 年	乌下村、黄公塘村、黄栗山村、肥源村
		水环境治理	-	2025-2035 年	肥源水库
		鸟类保护项目	-	2025-2035 年	黄公塘村
		石漠化综合整治	-	2023-2035 年	胡家社区、贺家村
		矿山生态修复	1.67 公顷	2023-2025 年	李家山社区

表 11 骥村镇镇政府驻地建设用地现状表（骥村片区）

单位：公顷、%

一级地类		二级地类	2020年（基期年）	
			面积	占比
耕地		旱地	0.39	0.62%
林地		灌木林地	0.07	0.11%
		其他林地	0.16	0.25%
城镇建设 用地	居住用地	城镇住宅用地	33.64	53.47%
	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	机关团体用地	1.64	2.61%
		教育用地	5.47	8.69%
		医疗卫生用地	0.70	1.12%
	商业服务业用地	商业用地	0.14	0.22%
	工矿用地	工业用地	0.12	0.19%
交通运输用地		城镇村道路用地	2.23	3.55%
陆地水域		河流水面	0.10	0.16%
		坑塘水面	0.07	0.11%
		沟渠	0.01	0.02%
村庄建设 用地	居住用地	农村宅基地	10.99	17.47%
	交通运输用地	城镇村道路用地	0.18	0.28%
区域基础设施用地		公路用地	0.65	1.03%

表 12 骥村镇镇政府驻地建设用地现状表（三和片区）

单位：公顷、%

一级地类		二级地类	2020年（基准年）	
			面积	占比
林地		其他林地	0.07	0.11%
城镇建设 用地	公共管理与公共服 务用地	机关团体用地	0.62	0.98%
		教育用地	0.32	0.50%
	商业服务业用地	商业用地	0.16	0.25%
	交通运输用地	城镇村道路用地	0.11	0.17%
村庄建设 用地	居住用地	农村宅基地	4.47	7.11%
	交通运输用地	城镇村道路用地	0.06	0.09%
区域基础设施用地			0.56	0.89%

表 13 骥村镇镇政府驻地建设用地结构调整表(骥村片区)

单位：公顷、%

一级地类	二级地类	2020年(基准年)		2035年(目标年)		
		面积	占比	面积	占比	
耕地	水田	0.39	0.01	0.00	0.00%	
林地	灌木林地	0.07	0.11%	0.00	0.00%	
	其他林地	0.16	0.25%	0.00	0.00%	
城镇建设用地	居住用地	33.64	53.47%	36.74	58.41%	
	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	机关团体用地	1.64	2.61%	1.44	2.29%
		教育用地	5.47	8.69%	5.43	8.63%
		医疗卫生用地	0.70	1.12%	0.70	1.11%
	商业服务业用地	商业用地	0.14	0.22%	5.80	9.22%
		商务金融用地	0.00	0.00	0.14	0.22%
	工矿用地	工业用地	0.12	0.19%	0.23	0.36%
	交通运输用地	公路用地	0.00	0.00	0.65	1.03%
		城镇村道路用地	2.23	3.55%	3.06	4.86%
		交通场站用地	0.00	0.00	0.65	1.03%
	公用设施用地	消防用地	0.00	0.00	0.11	0.17%
	绿地与开敞空间用地	公园绿地	0.00	0.00	0.00	0.00%
		防护绿地	0.00	0.00	0.28	0.45%
		广场用地	0.00	0.00	0.43	0.68%
	特殊用地	文物古迹用地	0.00	0.00	0.18	0.29%
	留白用地	0.00	0.00	0.72	1.14%	
村庄建设用地	居住用地	10.99	17.47%	0.00	0.00%	
	交通运输用地	城镇村道路用地	0.18	0.28%	0.00	0.00%
	区域基础设施用地	0.65	1.03%	0.00	0.00%	
	陆地水域	0.18	0.29%	0.00	0.00%	

表 14 骥村镇镇政府驻地建设用地结构调整表(三和片区)

单位：公顷、%

一级地类	二级地类	2020年(基准年)		2035年(目标年)		
		面积	占比	面积	占比	
林地	其他林地	0.07	0.11%	0.00	0.00%	
	居住用地	城镇住宅用地	0.00	0.00%	3.78	6.01%
	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	机关团体用地	0.62	0.98%	0.45	0.72%
		文化用地	0.00	0.00%	0.36	0.57%
		教育用地	0.32	0.50%	0.00	0.00%
	商业服务业用地	商业用地	0.16	0.25%	0.31	0.49%
	交通运输用地	公路用地	0.00	0.00%	0.56	0.89%
		城镇村道路用地	0.11	0.17%	0.17	0.27%
		交通场站用地	0.00	0.00%	0.08	0.13%
	绿地与开敞空间用地	广场用地	0.00	0.00%	0.04	0.00%
	特殊用地	文物古迹用地	0.00	0.00%	0.00	0.95%
	留白用地	0.00	0.00%	0.60	0.00%	
村庄建设用地	居住用地	农村宅基地	4.47	7.11%	0.00	0.00%
	交通运输用地	城镇村道路用地	0.06	0.09%	0.00	0.00%
	村庄范围内的其他用地		0.00	0.00%	0.00	0.00%
区域基础设施用地		0.56	0.89%	0.00	0.00%	

表 15 骥村镇乡镇重点项目建设安排表

序号	项目类型	项目名称	建设性质	建设年限	所在行政区	备注
1	交通	S227 门楼下至县城公路建设规划项目(S227 新田门楼下至新田县城公路)	改扩建	2025-2035	乌下村、黄栗山村、下荣村	新田县交通局项目
2		新田县乌下至祁阳烟竹山旅游公路	新建	2025-2035	黄栗山村、乌下村、李家山社区、骥村社区、槎源村、黄公塘村、肥源村、肥溪沅村、骥村林场	重点建设项目
3		常宁经新田至广东连州高速	新建	2025-2035	黄栗山村、乌下村、下荣村、槎源村	重点建设项目
4		乌下村通村道路拓宽	新建	2025-2035	乌下村	承诺事项数据项目
5		骥村镇客运站	新建	2025-2035	李家山社区	乡镇重点项目
6		骥村镇加油站	新建	2025-2035	乌下村	乡镇重点项目
7		新田县邬下至金鸡岭公路改建工程建设项目	改扩建	2025-2035	乌下村	新田县 2011 年以来用地报批数据项目
8		和美乡村示范建设项目:乌下路口至骥村社区路口道路提质改造(省级)	改扩建	2025-2035	乌下村、骥村社区	乡镇重点项目
9		乌下村路口至骥村中心校道路提质改造项目	改扩建	2025-2035	乌下村、骥村社区	乡镇重点项目
10		贺冀公路	新建	2025-2035	——	新田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

序号	项目类型	项目名称	建设性质	建设年限	所在行政区	备注
11		胡家社区旅游公路	新建	2025-2035	——	新田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
12		县环城路	新建	2025-2035	——	新田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
13	水利	新田县农村供水高质量发展规划项目(城乡供水一体化)	改扩建	2025-2030	——	新田县水利局项目
14		新田县中型水库灌区续建配套与节水改造	续建	2025-2030	——	新田县水利局项目
15		新田县骨干山塘水源工程	续建	2025-2030	——	新田县水利局项目
16		新田县灌区续建配套与节水改造项目	续建	2025-2030	——	新田县水利局项目
17		新田县日西河治理工程	新建	2025-2030	——	新田县水利局项目
18		湖南省新田县肥源河治理工程	新建	2025-2030	——	新田县水利局项目
19		新田县水库除险加固项目	新建	2025-2030	——	新田县水利局项目
20		新田县小型河道治理项目	新建	2025-2030	——	新田县水利局项目
21			新田县骥村风电场	新建	2021-2025	肥溪沅村
22	电力	宁电入湘及接地级项目	新建	2025-2035	黄栗山村、乌下村、骥村社区、李家湾村、三和社区、刘家山村	乡镇重点项目
23		骥村镇变电站	新建	2025-2035	乌下村	新田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

序号	项目类型	项目名称	建设性质	建设年限	所在行政区	备注
24	民生	骥村邮政支局	新建	2025-2035	骥村社区	新田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
25		新田县骥村镇污水处理设施建设项目	新建	2021-2025	李家山社区	承诺事项数据、新田县2011年以来用地报批数据、县总规
26		骥村镇全民健身活动中心	新建	2021-2025	李家山社区	乡镇重点项目
27	其他	骥村镇恢复耕地项目	新建	2021-2025	——	耕保专项
28		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新建	2021-2035	全域	耕保专项
29		李家湾村、黄栗山村土地开发项目	新建	2021-2035	李家湾村、黄栗山村	乡镇重点项目
30	生态	林地生态修复	新建	2021-2025	槎源村、肥源村、肥溪沅村、黄公塘村、黄栗山村、骥村林场、骥村社区、李家山社区、乌下村、下荣村	生态修复专项
31		湿地保护修复项目	新建	2025-2035	乌下村、黄公塘村、黄栗山村、肥源村	生态修复专项
32		肥源水库饮水、立新水库饮用水源保护综合治理项目	新建	2021-2035	肥源村	生态修复专项
33		鸟类保护项目	新建	2025-2035	黄公塘村	生态修复专项
34		石漠化综合整治	新建	2023-2035	胡家社区、贺家村	生态修复专项
35		宁远-新田2023省级历史遗留矿山生态修复项目	新建	2021-2025	李家山社区	新田县自然资源局

序号	项目类型	项目名称	建设性质	建设年限	所在行政区	备注
36		生物防火林带建设	新建	2023-2035	黄公塘村、肥溪沅村、槎源村、下荣村、李家山社区、黄栗山村、骥村林场	生态修复专项
37		以水灭火水源地建设	新建	2023-2035	黄公塘村、肥溪沅村、槎源村、下荣村、李家山社区、黄栗山村、骥村林场	生态修复专项
38	产业	麻子塘水果产业开发园	新建	2021-2025	——	乡镇重点项目
39		骥村镇桃花基地项目	新建	2021-2035	乌下村	乡镇重点项目
40		桐木洞粮食蔬菜基地	新建	2021-2035	骥村社区	乡镇重点项目
41		葡萄园村冷链物流基地	新建	2021-2035	葡萄园村	乡镇重点项目
42		骥村镇农产品加工及冷链物流基地	新建	2021-2035	乌下村	乡镇重点项目
43		蔬菜出口基地	新建	2021-2035	下荣村、黄栗山村、李家山社区、骥村社区	乡镇重点项目
44		骥村镇农产品加工及冷链物流基地	新建	2021-2035	乌下村	乡镇重点项目
45		蔬菜出口基地	新建	2021-2035	下荣村、黄栗山村、李家山社区、骥村社区	乡镇重点项目